

陳志海
作品

談古論今

從中華王朝
看世界



All Kinds of Everything 中文(修定)版
陳志海 (Warren Chan) 著 姚嘉棟 譯 金耀基 序

談古 論今

從中華王朝看世界

陳志海

香港大學法學士 / 御用大律師 / 資深大律師
香港大學榮譽院士 / 香港中文大學榮譽院士
嶺南大學榮譽法學博士

人人當自強

讀書

陳志海在馬頭圍新邨和深水埗長大。他小學時曾經「考第尾」，老師的評語是「精神不集中，求學欠認真」。他中學時就讀非傳統名校——利瑪竇書院（在兩年半內讀了三間分校）、南海紗廠（寄宿半工讀）和模範英文中學。他亦曾經在工廠當夜班雜工，高高興興地賺取「一蚊一個鐘」的工資。他會考成績平平，有幸可以在銘賢書院進修中六課程。

「將相本無種，男兒當自強」。他努力、努力、再努力，終於考入了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的歷史系，在那裏過了他求學時期中最快樂的一年校園生活。可是他人未在中環，心卻已經有了中環價值觀。他恐怕歷史系畢業「無錢途」，便自修報考香港大學的法律系。法律系對英文程度的要求是高的，但是他的會考成績只有D的水平。他深信天下無難事，只怕有心人。他在決定報考之後，又再努力，用了大概半年的時間，在圖書館下了很多苦功，閱讀英文雜誌，終於在高考英文科拿了個A。當年的法律系，真的是少林寺式的訓練（三個同學之中有一個是升不上二年級的）。他在沉重的功課和考試壓力下仍然半工半讀，過了四年「爭分奪秒」的大學生活。當年來回深水埗和香港大學，加上晚上教書，每天都要用約四小時在交通工具之上，他苦於沒有足夠的時間讀書和思考，怎樣辦？窮則變，變則通。他坐船時看書，坐車時思考，放暑假時閱讀來年的書

本。他差不多每晚都讀到深夜，而在太疲勞之時，便在心裏唱一下《大丈夫》提神：「男兒一生要經過世上磨練共多少？男兒一生要幾次做到失望與心焦？我有無邊毅力，捱盡困難考驗……」但是，最多唱四句便要停，因為不可以花時間唱第五句。明早起床，又再搏過！有一晚夜闌人靜之時，他曾經「眼淚在心裏流」，卻不知道當時的「困難」其實是上天的「恩賜」，因為在不知不覺間給他帶來了年輕人最寶貴的資產：解決問題的能力。他超額完成學業，成為了當年法律系唯一的一級榮譽畢業生。

工作

當年做見習大律師那一年是沒有薪酬的。他已經結婚，要養家，便繼續靠教書維生。他一星期教六個晚上和整個星期六的早上；連午飯時間，他也在師傅的寫字樓替人補習法律。其實，如果當年沒有教學工作，他是毫無疑問願意去做任何所謂「低下」的工作的。他不單會做，還會盡力把每個工作都做到最好。1978年他成為大律師。開業的本錢，是他從一小時又一小時用心教書賺回來的。事務律師是大律師的顧客，是他們轉聘大律師的。從深水埗到中環，不是世家子弟，又沒有叔伯介紹事務律師給你。誰來轉聘你？怎麼辦？不要怕。你坐在寫字樓等電話響，電話是一定來的。為甚麼？因為師爺手中有本大狀名冊，找大狀會從後看資歷最淺（最便宜）那個。「陳大狀，明天粉嶺裁判署去求情，五百元？」他不多想，一定答應。那時粉嶺裁判署非常偏遠，去尖沙咀乘搭「勁轟勁轟」的火車，到達時會見到裁判署門口有兩隻牛。裁判署通常有十個八個事務律師在處理案件，一般都是保釋申請、求情或審訊。輪到你

時你不要「唔識做」在長篇大論，如果你可以在十數分鐘內技驚四座的話，還未回到寫字樓，在場的事務律師都已經會找你了。當大律師，搞關係，是浪費時間的，而應酬也沒有甚麼作用。試問，靠關係可以在擂台打拳嗎？大狀是一個在法庭比拼能力的行業，愈有能力的大狀，便有愈多事務律師（他們亦是專業人士，會知道大狀能力的高低）轉聘。因為時間供不應求，所以能力高的大狀的收費亦自然會高。大狀是個體戶，既沒有老闆，亦沒有合夥人，基本上只有一個秘書，所以其獨立性真的是很高。

執業以來，他的工作態度是案無大小，客無貧富，每件案都盡量做到最好。他在法庭的內外和對手鬥勤力，鬥智力，鬥表現，鬥、鬥、鬥，遇強愈強。他每天都是高高興興地回到寫字樓或上庭工作。還有，每次接一單案都是好好的學習機會，其實是一種「持續教育」，而且是客人付費給大狀，不是大狀交學費。他處理的差不多全是民事案，都是與金錢有關。他從案件中看盡人性另外的一面：利益愈大，人（不論背景）的道德標準往往愈低，真的是使人傷感。1994年他成為御用大律師（主權回歸時改稱資深大律師），平步青雲，名利兼收。真的是感恩加入了這個適合他性格的行業。

自強

在人生的路途上，不論你是富或貧，總會有一個又一個問題出現。一個人最大的資產是充沛的體力和解決問題的能力。青少年要不斷學習，知識便是力量，技術便是本錢。失敗是人生常事，今天的失敗，可以是明天成功的種子。如果失敗了，應該查找不足，反省之後重新再來。有些人失敗了便諉過於人，不求改正，等待他人打救，這是思想的可卡因。面對危機時，不要只見危而不見機。做

事不要見點而不見面，以偏概全。世界千變萬化，年輕人要「經風雨，見世面，摸著石頭過河」。在失敗與成功的過程中，人會變得更加聰明和堅強。

他希望用自己的經歷勉勵大家。他兩手空空，從深水埗一步一步地走上太平山頂。從前可能的事，為甚麼今天不可能呢？對你說今天不可能的人，自己亦不會是一個成功的人。世界不停在變，今天的香港，已經不是從前的香港。然而，無論任何時間，既有成功的人，亦有失敗的人，既有自食其力而可以購買樓房的人，亦有用盡全力都買不到的人，還有選擇只租不買的人。正所謂菩薩看因，眾生看果。今天上游的機會依舊在，甚至更多和更大，只是途徑已大不相同。我們不應該用二十年前的心態去看今天的世界，亦不應該用昨天的知識指導今天的年輕人怎樣處理他們明天的事。不管世界怎樣變，正確的人生態度仍然一樣：在重大的事情上，要作「知情下之選擇」。天生我才必有用，定下了目標之後，要考慮自己的強項與缺點，繼而坐言起行，用最有效的方法及最短的時間完成目標，勇往直前，搏盡無悔，盡人事而安天命，不枉此生。

在此奉勸可能正面對窮困、無助或迷惘的朋友：人人當自強！與其嘆氣，不如化為志氣。站起來吧！把你認為社會的不公、他人的白眼等等全部化為動力，從今天開始，「命運是對手永不低頭……成功只有靠一雙手……奮鬥」！

退而不休

他在法庭過了二十五年充滿挑戰的日子。凡事有得有失，任何的成就（包括讀書和工作），都是要付出代價的。成就愈大，壓

力愈大。年輕的時候，他為生活而工作，「在法庭工作一天便賺了一天的錢」（a day in court is a refresher earned），樂在其中。年過半百後，他開始有「在法庭工作一天便失去了一天」（a day in court is a day lost）的感覺。工作多一天，便少了一天時間做其它的事（包括自由自在的生活，陪伴親人和關心社會）。人生短短數十載，他是不是應該繼續工作，出賣時間「為客人服務」？究竟人生的意義是甚麼？當人生的旅程走了一半有多之時，他想享受一下「從心所欲」的生活。有一天，他問自己三個問題：第一，「如果從明天開始上法庭沒錢收，我會否繼續做？」第二，「如果不會做，我會否餓死？」第三，「如果不會餓死，我會否悶死？」對他來說，三個問題的答案都是明顯「不會」。他的退休金計劃是簡單的「食老本」。他出生時無一物，走時亦不介意是無一物。

身體健康的他，在五十四歲時毅然急流勇退，與世無爭。他日中飲茶看書，享受古今中外前人遺留下來的文化遺產，自得其樂。他的退休，並沒有要「打發時間」這個問題，反而是時間不夠用。他退休期間寫了兩本書，一本是講中華王朝的文化（《古今中外》），另一本是講世界歷史（*All Kinds of Everything*），既講東，又講西。

四年之後，不知道他是「技癢」還是「愛財」而重操故業。不過，因他實在太享受在「桃花源」中「任我行」的生活，因此他很快便再放棄法律工作，重回到「從心所欲」的境界，期間他寫了一本叫《美國另外的一面》的書。

回饋社會

他多年來支持教育（包括香港大學、香港中文大學、香港城市大學、香港教育大學和清華大學）。他在中學和大學設立「最大進步獎」，在香港大學設立了「人權與責任教授席」，希望每個社會都在權利與責任之間找到平衡。他由衷期望中國的法治可以有更快、更大的發展，每一個中國人，不論貧富、好壞及政見，均能在法制中得到公正的保護。有一天，香港大學說想提名他做榮譽院士，當時他連甚麼是「院士」也不知道。又有一天，中文大學突然致電給他說提名了他為榮譽院士。他對港大知恩，對中大有感情，欣然接受提名。有一天，與他沒有甚麼交往的嶺南大學致電給他，說想提名他為榮譽法學博士。他十分愕然，問致電者他何德何能，致電者對他說，第一，他對法律界有貢獻；第二，他對法律教育有貢獻；第三，他在通識教育有貢獻。他樂意接受提名。

人生有三大階段：求學時期努力學習，工作時期努力工作，退休時既享受人生，亦不忘回饋社會。我們不該心存「應得」的心態。相反，我們要有回饋社會的心態。

目錄

金耀基序	16	(6) 羅馬共和國：政制、法律	101
譯者序	36	(7) 猶太教 (Judaism) 的誕生：《摩西五經》	104
作者序	45		
1 夏之前 (公元前 2070 之前)	64	5 秦 (公元前 221- 公元前 206) / 楚漢爭霸 (公元前 206- 公元前 202)	115
(1) 蘇美爾 (Sumer)：文字、城市設計、算術、貿易	65	(1) 希臘的東征 (埃及、伊朗、中亞) 和「希臘文明圈」的形成	120
(2) 尼羅河 (Nile)：法老王、文字、金字塔、木乃伊	65	(2) 羅馬共和國和迦太基 (Carthage) 爭霸	120
(3) 印度河 (Indus)：文字、城市設計	67		
2 夏 (公元前 2070- 公元前 1600)	68	6 漢 (公元前 202-220)	121
古巴比倫 (Babylon)：既有法律 (漢摩拉比)，又有史詩 (吉爾伽美什)	69	(1) 韓國：衛氏朝鮮、「漢四郡」	127
		(2) 印度：貴霜 (Kushan) 王朝	128
3 商 (公元前 1600- 公元前 1046)	72	(3) 希臘人統治下的埃及：托勒密 (Ptolemaic) 王朝	130
(1) 箕子韓國	74	(4) 希臘人統治下的伊朗：塞琉 (Seleucid) 王朝	131
(2) 埃及 (Egypt)	74	(5) 羅馬：從共和國到帝國	132
(3) 吠陀印度 (Vedic India)：雅利安人、娑羅門教、梵文	75	(6) 中亞：基督教 (Christianity) 的誕生	134
		(7) 羅馬帝國迫害基督徒	140
4 周 (公元前 1046- 公元前 221)	77	7 三國 (魏) (220-265)	152
(1) 印度：佛教 (Buddhism) 的誕生	81	(1) 日本：從邪馬台到大和	154
(2) 孔雀 (Maurya) 王朝	87	(2) 伊朗：薩珊 (Sassanid) 王朝和摩尼教 (Manichaeism)	155
《吠陀經》(Vedas)、《奧義書》(Upanishads Vedanta)			
(3) 新巴比倫：空中花園、猶太人「巴比倫之囚」	87	8 晉 (265-420)	158
(4) 伊朗：拜火教 (Zoroastrianism) 和伊朗第一個帝國 (Achaemenid Persia)	87	(1) 高句麗	162
(5) 希臘城邦：民主、自由、法律、哲學	89	(2) 印度：笈多 (Gupta) 王朝 (320-647)	163
		印度教 (Hinduism) 興起，《摩訶婆羅多》、《博伽梵歌》	
		和《羅摩衍》	

(3)	伊朗：薩珊王朝 (Sasanian)	166	10	隋 (581–618)	200
(4)	基督教教義之爭	168	(1)	朝鮮：三國 (高句麗、百濟、新羅)	202
	上帝 (父) 與耶穌 (子) 是甚麼的關係？ (「尼西亞信經」) (325)		(2)	日本：大和	202
	天父、天子和聖靈「三位一體」是什麼意思？ (325–381)		(3)	天主教教宗的崛起	203
(5)	羅馬帝國：基督教從非法成為國教 (380)	169	(4)	(東) 羅馬帝國和伊朗打打殺殺	204
	基督教開始迫害異教徒和教內的異見人仕				
(6)	四本「福音書」的確認，成為《新約聖經》	172	11	唐 (618–907)	205
(7)	(東) 羅馬帝國成立 (395–1453)	176	(1)	佛教在中國的本土化 (「漢傳佛教」)	206
9	南北朝 (420–589)	184	(2)	「中華文明圈」：漢字、儒學、佛教、道教、科舉、筷子	210
(1)	越南立國：萬春國	188	(3)	韓國：三國混戰的統一戰爭	211
(2)	印度：笈多 (Gupta) 王朝 (320–647)	188	(4)	日本：奈良和京都	214
	那爛陀 (Nalanda)			「唐風」 (「遣唐史」) 與「和風」 (日本字、文學、歷史)	
	發明了數目字從一至九和零的概念		(5)	印度：戒日王朝 (590–647)	217
(3)	「野蠻人」 (匈氏、日耳曼) 來了	189	(6)	西亞：伊斯蘭教 (Islam) 的誕生	219
(4)	(西) 羅馬帝國滅亡 (476)	190		遜尼派和什葉派水火不容	
(5)	中世紀的歐洲	190	(7)	伊斯蘭世界：殺出阿拉伯沙漠	224
(6)	基督教義的爭論	195	(8)	歐洲：基督宗教世界	232
	瑪利亞是「神的母親」還是「人的母親」？ (431)			「教廷國」 (756–1870)	
	天父和耶穌是不是「一體」的？ (451)		(9)	俄羅斯：基輔公國 (Kievan Rus)	237
(7)	(東) 羅馬帝國收復西歐土地	197	(10)	(東) 羅馬帝國和阿拉伯人打打殺殺	238
	《查士丁尼法典》				
	繼續迫害異教徒和教內異見人仕		12	五代十國 (907–979)	240
			(1)	韓國：高麗王朝實行漢化，又把佛教定為國教	242
			(2)	伊斯蘭世界：巴格達、開羅、哥多華	243

13	宋 (960–1279)	246	(7)	歐洲：黑死病	298
	(1) 蒙古西征：中亞、西亞、歐亞	251	(8)	兩個教宗：一個在意大利，另一個在法國。誰是真的？	299
	(2) 韓國：「小中華」	254			
	(3) 日本被「神風」打救	254	15	明 (1368–1644)	301
	(4) 越南：李朝是個「小中華」，多次出兵北宋	256	(1)	韓國：朝鮮王朝創造韓字	306
	(5) 印度：德里蘇丹 (Dehli Sultanate) 把伊斯蘭教帶入印度	257	(2)	日本：織田信長、豐臣秀吉和德川家康爭天下	308
	(6) 西歐：大學、城邦、維京人、諾曼人、教會	258	(3)	越南：陳朝、胡朝、中國管治和黎朝	311
	(7) 威尼斯共和國 (697–1797)	259	(4)	歐洲大國以「大航行」之名，行強霸之實	313
	(8) 羅馬天主教會和希臘東正教會決裂 (1054)	260	(5)	西班牙的光輝歲月：既有金山又有銀山	315
	(9) 諾曼英國 (1066–1485)	265	(6)	葡萄牙的好日子：從南美洲到亞洲	321
	國王和貴族爭權奪利，《大憲章》(Magna Carta) 限制王權 (1215)		(7)	英格蘭、法蘭西和荷蘭的大航海時代：殖民地處處	322
	(10) 經院哲學 (Scholasticism)：理性的信仰	269	(8)	黑暗的歐洲：女巫、反猶太和戰爭	325
	(11) 伊斯蘭世界：巴格達、哥多華、開羅	276	(9)	(東) 羅馬帝國被鄂圖曼帝國消滅 (1453)	330
	(12) 「十字軍東征」(從 1095)：基督教和伊斯蘭教爭奪耶路撒冷	278		歐亞變天，從基督教到伊斯蘭教	
	(13) 俄羅斯選擇東正教為國教 (988)	284		鄂圖曼帝國打到了維也納的門口 (1529)	
	蒙古入侵		(10)	文藝復興 (Renaissance) (1300–1500)	332
14	元 (1271–1368)	286	(11)	俄羅斯：蒙古人佔領下的金帳汗國 (1242–1502)	337
	(1) 蒙古帝國	288		莫斯科的崛起	
	(2) 日本又被「神風」救了	290	(12)	黑暗的天主教會	338
	(3) 越南：陳朝	290	(13)	宗教改革 (Reformation) (從 1517)：「新教」的崛起	342
	(4) 英格蘭、蘇格蘭和愛爾蘭混戰，打生打死	292	(14)	天主教會的回應	357
	(5) 法蘭西：國王和教宗迫害「聖殿騎士團」(1307)	295		基本教義、耶穌會、異端裁判所、禁書	
	(6) 英國、法國的「百年戰爭」(1337–1453)	297	(15)	歐洲：「三十年戰爭」	359
			(16)	「神聖羅馬帝國」(Holy Roman Empire) (962–1806)	359

(17) 薩法維 (Safavid) 王朝：什葉派成為國教、「波斯文化圈」	364
(18) 印度：莫臥兒 (Mughal) 帝國 錫克教成立	366
16 清 (1644–1912)	368
(1) 中國的百年恥辱	373
(2) 韓國：改革失敗，國亡家破，被日本合併	383
(3) 日本：西化後打敗清朝和俄羅斯	384
(4) 越南：阮朝、越南成為法國的一部份	385
(5) 科學革命 (1500–1700)：既有理論，亦會應用	388
(6) 啟蒙運動 (Enlightenment) (1685–1815)：從信仰到理性	391
(7) 工業革命：「英國製造」(1760–1840)	396
(8) 歐洲人在非洲：奴隸貿易 (1450–1870)	397
(9) 英國：從大不列顛 (1707) 到聯合王國 (1801)	403
(10) 印度：莫臥兒 (Mughal) 帝國 英國「東印度公司」的進佔	413
(11) 印度成為大英帝國的一部份 (1857–1947)	415
(12) 大英帝國雄霸天下	422
(13) 法國大革命 (1789)：人權、自由、民主	430
(14) 德國統一 (1871)，強國崛起	436
(15) 義大利統一 (1859–1861)，城邦不再	440
(16) 基督教：「教廷國」滅亡 (1870) 「基督教文化圈」	441
(17) 俄羅斯：農奴制度下的歐化	443

(18) 歐洲強國爭奪非洲 (1881–1902)	450
(19) 鄂圖曼 (Ottoman) 帝國：從歐、亞大國到「歐洲病夫」	452
(20) 伊朗：從薩法 (Safavid) 王朝到愷加 (Qajar) 王朝	455
(21) 南美洲：從殖民地到獨立	456
(22) 加拿大立國 (1867) 和擴張	457
(23) 美國立國 (1776) 和擴張 美國打敗西班牙 (1898)，大國崛起	461

索引	482
<i>All Kinds of Everything</i> Foreword	486
志海作品	490

金耀基序

I.

香港享有盛譽的資深大律師陳志海先生於 2008 年，正值事業名聲如日中天之際宣佈退休，表示「自己人生的時間賣給客人很多年了，是時候把時間留給自己，不賣時間啦，自用啦」（港大法律學院校友訪談紀錄）。陳志海在時間「自用」的退休期間，無一日不勤於梳理整理多年的讀史筆記，發奮著述，2013 年出版 *All Kinds of Everything: From Chinese Civilization to World History*、《古今中外：從中華文明看世界》二書，前者偏重講世界歷史，後者偏重講中華王朝歷史，皇皇巨著（二書共約七百多頁）令人有「驚艷」之感。當時史懷德在《信報財經月刊》發表〈以批判思維挖掘歷史真相〉的評論，說陳志海之《古今中外》是他歷年看過後「最為震撼」之書。《南華早報》的 Alex Lo 在專欄中指出，陳志海所寫的通史是從一個中國人的角度著墨，卻具有全球的視野。並說，講世界史的書甚多，但作者的書寫卻是獨一無二的，他認為作者之書是年輕人必須裝備自己的歷史知識。Alex Lo 說陳志海不止是一位香港資深大律師，也是一位傑出的歷史學者。香港嶺南大學推崇陳志海在法律學界及法律教育的貢獻外，更推崇他對「通識」教育的貢獻，認為陳志海的歷史書寫，是「一份超乎自身專業的人文關懷，也是博雅教育、博雅思維的精神所在」。嶺南大學繼香港大學與香港中文大學分別於 2004 年、2013 年頒授陳志海榮譽院士銜，於 2016 年頒授他「榮譽法學博士」學位。陳志海大律師說，他希

望所寫的歷史可以增加國人的通識，亦即歷史的通識。他認為一國之民不能無國民教育，而國民教育重中之重是歷史教育，歷史教育之根本精神是要尋求歷史之真相。而歷史真相的書寫，則必不可先有「立場」（並作「結論」），再找「理據」，必須「擺事實，講道理」，進言之，「不是只擺自己所知的事實和講自己的道理，而是要聆聽和了解對方所擺的事實和講的道理，先在事實上尋求最大的共識，才在道理上可以有相悅相解的可能。」志海一生為「正義」、「公道」辯護、守護，他最反對的就是國與國間，以強凌弱的「史學霸權」，但他還揭示那些拒絕理解對方，自以為是的「智（知）識上的義和團」，他深信歷史教育必須要「知己」，也要「知彼」，這樣國家才能立於不敗之地，國與國之間才有和平共存的機會與希望。志海之著書，旨在鼓吹「擺事實，講道理」的理性為本的「訴訟式」的歷史教育。他深信這是歷史「有用」之所在。他說，「歷史不單止要懂，還要通。讀懂後希望在多元史觀之下『通古今之變』。」通了，才可以把歷史作為「生命導師」，「以史為鏡」和「可以知興替」，這是大律師陳志海的史識和史觀。

II.

今夏，陳志海先生專郵送來《談古論今：從中華王朝看世界》厚厚的打字書稿，問我可否為此書作序。

這書稿是 *All Kinds of Everything: From Chinese Civilization to World History* 的中譯本。作者還在中譯本上作了相當多的修訂與刪補。《談古論今》中譯本的譯者是陳志海亦友亦徒的姚嘉棟律師。難得的是，嘉棟的譯筆，不止清通，還保有陳志海原有英文的文采，我看完書稿中的〈人人當自強〉及〈作者序〉，便無所猶豫覆電志

海，樂予為他新書作序。

2004年，在我擔任中大校長期間，中大成功爭取到創辦法律學院。這是中大立校四十年以來的宿願。中大亦成為一間完整的綜合型研究大學。令我最感喜悅的是，在第一時間，我收到一筆五百萬元支持創辦法律學院的個人捐款。捐款人是港大出身的資深大律師陳志海先生。港大支持中大，何解？當時陳志海對傳媒說：「九七後的香港，是中國歷史上第一次有西方普通法的法治，行使在中國的土地上……要靠高質素的法律人才，捐錢給法律學院是好的投資。」之後，陳志海又「忍痛」捐了一千萬元（他畢竟不是大有錢之人），在港大的法律學院設立了一個“Human Rights & Responsibilities”（人權與責任）明德教授的教席，他希望在人權與責任之間達到適當的平衡。陳志海這個法律人，深以為「正義」是一個文明社會的必要之義，而「法治」則是伸張保障「正義」的不二之門。志海說：「我的『中國夢』是一個『法治夢』」（見港大法律學院校友訪談）。二十年來，我與志海成為相知相悅的朋友，也讓我認識這位香港成長、香港發跡的殖民地的法律精英是一位不會「以孔子之是非為是非」，而是會有「吾愛吾師，吾更愛真理」的態度的「知識人」。

III.

陳志海的《談古論今：從中華王朝看世界》有一個很獨特的歷史著述的體例。它是以歷代「中華王朝」的歷史為「經」，以中華王朝之外「世界」的歷史為「緯」，「同時性」地展現全世界（包括中國）的經緯（時、空）交集的歷史圖像。讀此書，宜先看書之「目錄」，看了目錄，就清楚四千年來地球表面人類（各個種族）

活動的全幅景觀。值得注意的是，處於東亞的「中國」，一直是「中華王朝」的時代，亦即從夏王朝（第一個中國王朝，公元前2070—公元前1600）一直到大清朝覆滅之日（1644—1912）前後近四千年，我們更應注意，「中華王朝」是與「中華文明」長時間重疊的，中華王朝自夏至清一直是中華文明的載體。清覆滅，中華王朝結束，但中華文明則由現代中國承繼下來。此所以在古代四大文明（蘇美爾、尼羅河、印度河、中華）中，中華文明非最古（事實上，是四大文明中最遲出現的），卻是最壽，三大古文明早已消失，而中華古文明則是迄今巍然獨存者。中華王朝雄踞東亞，素以中國居「天下」之中，以「天朝上國」自視，以周邊國家（如韓國、越南及日本）為「藩屬」。志海指出，唐之時，已有「中華文明圈」（漢字、儒學、佛教、科舉、筷子），明之時，更形成「朝貢的制度化」，中華王朝自周朝以來就有「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的「天下」史觀。在這裏，我要指出，陳志海此書之作，基本上是在顛覆中華王朝的「天下」觀，（亦可謂中國文化的中心主義），志海此書的標題《從中華王朝看世界》，就是讓讀者看見中華王朝歷朝歷代統有主宰的「天下」之外，「同時性」地展示還有一個比「天下」更大的「世界」的存在。此書落墨最多的也是這個「世界」的人類活動。試依志海所著，我試看幾個中華王朝的朝代之外的「世界」情勢如下：

1. 夏朝（公元前2070—公元前1600）

夏朝被視為中國的第一個王朝，當時還沒有文字，據說禹沒有「禪讓」給賢能之士，而是傳給了兒子，志海認為自此開啟了中華王朝「家天下」的制度。

夏朝的「家天下」之外是一個怎樣的「世界」呢？當時已有古巴比倫王國（Old Babylon）（公元前 1880 – 公元前 1595），它是世界上第一個制定法典的國家（即《漢摩拉比法典》，*The Code of Hammurabi*），並擁有世界上最早的文學作品之一（即《史詩》，*Epic of Gilgamesh*）。此外，希臘人在海島上建立了愛琴文明（Aegean Civilization），也是歐洲第一個文明。

2. 周朝（公元前 1046 – 元前 221）

周朝分為西周與東周。東周時實已分為「春秋」、「戰國」二個時期。周朝是封建王國，周公在年幼的「周成王」時執政，他分封天下制定「禮」「樂」，建立一個基於「禮」的社會秩序，為中華王朝注入了中華文明的底色，但到了東周的春秋戰國時期，禮樂崩壞，周室式微，出現了群雄並起，爭奪天下的大分立局面，而此一時期卻又開啟了言論空前自由，「百家爭鳴」，是五千年中華王朝思想最燦爛的時代，儒家的孔子、孟子，道家的老子、莊子，法家的韓非子，還有墨家的墨子，兵家的孫子等等，諸「家」所提倡學說，不止成為當時列國救衰去弊之用，更成為中國文化的基因組成。

那麼，周朝八百年間，中國之外的「世界」又是如何光景？從陳志海的敘述中，我們看到，印度的孔雀王朝出現了，它是印度第一個王國，而在孔雀王朝之前，印度是一個個分立的土邦，思想上也出現過「百家爭鳴」的時期，《吠陀經》（*Vedas*）、《奧義書》（*Upanishads*）已由文字形成紀錄，最值得注意的，佛教的創始人釋迦牟尼已建立他的「僧團」，傳播他的思想。到漢朝時，傳入中國，最後成為東亞最主要的宗教。

在周朝時期，居魯士大帝（Cyrus II The Great）建立了伊朗第一個帝國（Achaemenid Persia）（公元前 550 – 公元前 330），採取寬容的多元文化政策。古蹟居魯士圓柱（The Cyrus Cylinder）刻有世界首個有關人權的法律，而當時波斯人（Zoroaster）創立了拜火教（或祆教），是世界上第一個「一神教」的宗教。同在周朝期間，猶太教（Judaism）也誕生了。猶太教徒相信《摩西五經》（即《創世記》、《出埃及記》、《利未記》、《民數記》和《申命記》）是神所口述，一代傳一代，到「巴比倫之囚」（猶太人生活在巴比倫之人）時才用希伯來語用文字紀錄下來。《摩西五經》即是《希伯來聖經》。作者陳志海一再提醒，《摩西五經》所講的故事不是文字史，例如經書中提到的摩西「出埃及」（*Exodus*）或「挪亞方舟」中的「世界級」的「大洪水」。有意思的是，志海提出了一個「歷史之問」：中國歷史書對這樣「世界級」大事為甚麼都沒有記載？

很清楚的是，周朝之時，歐洲的羅馬共和國已經存在。羅馬共和國還征服了北非的迦太基（Carthage），使它成為羅馬第一個海外省份。值得注意的是，羅馬已終止了國王的世襲統治，建立了共和政體，亦即一種避免獨裁的有限的民主形式。羅馬的「十二銅表法」（公元前 450 年）是一種成文法，確定了「財產私有」和「權責對等」的法律制度。志海說，「法治」是羅馬對文明的貢獻。歐洲在此數百年時間中，希臘屬城邦時代，出了許多智者：荷馬（Homa）是希臘文字的創始人，希波克拉底（Hippocrates）是醫學之父，梭倫（Solon）是大法律人（他提出了公民享有平等權利的思想，還介紹了「陪審團」審判制度），希羅多德（Herodotus）是歷史之父（他比中國的司馬遷早出生很多），我們更知道雅典出現過三位哲人，奠定了西方哲學的基礎，他們是蘇格拉底

(Socrates)、柏拉圖 (Plato) 和亞里士多德 (Aristotle)。在文化思想上，希臘文化光輝璀璨，與春秋戰國的「百家爭鳴」可說東西同美。事實上，在周朝時期，希臘與羅馬也為「西方」鋪設了文明的基石。但不可否認的是，周朝時期，中華王朝固然沒有「看見」世界，而當時的「世界」也沒有看見中華王朝。志海指出，希臘的「歷史之父」希羅多德將世界分為歐洲（希臘）和亞洲（波斯），根本不知有中國之存在。

誠然，中華王朝自秦（公元前 221 – 公元前 206）建立以法家為本的帝國君主體制後，車同軌，書同文，「天下一統」。漢朝武帝獨尊儒家，並將先秦孔孟講仁義的儒學變為講「三綱」的帝國儒學。自此，二千年來，法儒結合，王霸雜用，歷經唐、宋、元、明、清，始終是中華王朝不變的基本型態。在此二千年中，中國以東亞大陸為「天下」，四圍環列者為藩屬，中國則是居天下之中的「天朝上國」。在這個自我編織的「天下觀」下，中華王朝看不見天下之外的世界，而在這二千年中，「世界」變化之大之多，遠非中華王朝「朝代興替」可以相比。在志海的敘述中，明朝之前，我們看到「世界」中，帝國（如羅馬帝國、蒙古帝國、鄂圖曼帝國、莫臥兒帝國）的興起與衰亡，世界級宗教（如基督教（漢朝時）、伊斯蘭教（唐朝時）、俄羅斯的東正教（宋朝時）的誕生與不休不止的宗教戰爭（包括「十字軍東征」）），歐洲民族國家的出現與戰亂相尋（如英、法的百年戰爭（1337 – 1453）以及諾曼英國（Norman）（1066 – 1485）制定的《大憲章》（*Magna Carta*）等一連串的世界大事與變動，中華歷代王朝都是「看不見」的，可以說，當年的「世界」與中國的「天下」沒有真正的接觸交往，是互不存在的。

IV.

《談古論今》的作者陳志海認為，從明朝（1368 – 1644）時起，中國與「天下」之外的「世界」開始有了接觸與交流。我注意到，志海對明、清（1644 – 1912）二朝（共 544 年）之外的世界花了最多筆墨，也發表了不少個人的史見或史論，我在認真的閱讀中，覺得明朝是一個平庸的王朝，政治上專制黑暗，屢興文字獄，在學術文化上最大的亮點是出了一個王陽明。王陽明是宋代新儒學（理學）朱子之後最傑出的思想家。此外有明一代最值一提的便是「三寶太監」鄭和七次下西洋的史事，志海說鄭和首次出海時，有大船六十二艘，小船二百多艘，場面壯盛，為當時世界之最。鄭和最遠到達非洲東岸，早於哥倫布八十多年發現美洲，鄭和下西洋之目的，只在「宣教化於海外諸番國」，沒有霸佔原住民土地，沒有歐洲大航海、大殖民的搶財掠地，更沒有殖民的大屠殺、種族滅絕。究實而言，鄭和下西洋，只是強固了中華王朝的「朝貢制度」。而另一方面，最堪注目的是，自明朝始，歐洲人走上了「世界舞台」的中心。首先是義大利的佛勞倫斯，達文西（Leonardo da Vinci）、拉斐爾（Raphael）、米開蘭基羅（Michelangelo）橫空出世，是為文藝復興的藝術三傑。文藝復興（Renaissance）（1300 – 1500）令古希臘、古羅馬的知識獲得「重生」，人文主義的理性精神與價值受到推崇。義大利除藝術三傑外，還出了政治思想家馬基維利（Niccolo Machiavelli）、科學家伽利略（Galileo Galilei）（指出宇宙的中心是太陽，不是地球）；英國出了文學家喬叟（Geoffrey Chaucer）（英語文學之祖）、科學家培根（Francis Bacon）（他說「知識即是力量」）、哈維（William Harvey）；波蘭出了科學家哥白尼（Nicolaus Copernicus）（他倡導地球繞太

陽的「地動說」，是一場天文學的革命）；法國出了思想家笛卡兒（Rene Descartes）（他相信知識是來自理性或智力，名言是「我思故我在」），文藝復興運動帶動了歐洲科學與藝術的大發展，提高了人類的文明維度。緊接著文藝復興的是歐洲的大航海時代（十五世紀 - 十七世紀）與宗教改革（十六世紀 - 十七世紀）。

德國人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厭倦了天主教會的腐敗行為（特別是「賣贖罪券」），在 1517 年寫了《九十五條論綱》，指出天主教會必須「在頭腦和四肢」上進行改革，最重要的是，他認為每個人都可以根據自己的理性與良心，解讀《聖經》的真理，不需要中間人（神父）來解釋《聖經》。他又把《聖經》譯為德文，德國人可以德文來閱讀《聖經》。馬丁·路德的言行在基督教世界有如一石激起千層浪。教宗（Leo X）斥他是「撒旦的孩子、沉淪之子」，但德意志皇族（神聖羅馬帝國）卻支持、聲援他。不久，日內瓦的喀爾文（John Calvin）也發聲了，他提出了「預定論」，認為「神」預先決定了世界上將要發生的一切。他指出生命的目的只是為榮耀神而活的。他說人應該努力工作，應該節儉、刻苦，他的思想催生了「清教徒」的規律。德國社會學家韋伯（Max Weber）稱加爾文教義創建了「新教職業倫理」，是西方產生資本主義的精神源泉。接著英國的亨利八世（Henry VIII）因個人婚姻問題與教宗爭執，終止與天主教會關係，還沒收了教宗的土地，更創立了英國教會（即「聖公會」Anglican Church（1534））。蘇格蘭的諾克斯（John Knox）稱天主教教會是「撒旦的猶太教堂」，把蘇格蘭從天主教變為新教，並把教會定名為「長老會」（Presbyterianism）。而在英格蘭有部分「清教徒」，他們認為英

國宗教改革力度不夠，他們想「淨化」英格蘭教會，因而受到迫害，有些人便離家，乘船（五月花號）（1620）前往北美尋找新天地。

馬丁·路德帶來的「宗教改革」把歐洲分為兩個宗教勢力：天主教徒（Catholics）和新教徒（Protestants）。在「神聖羅馬帝國」境內，北部德語區，主要信仰是新教；南部德語區，主要信仰是天主教。南北德語區的新教徒與天主教徒，於 1618 - 1648 年間，發生連綿不停的「宗教戰爭」，世稱「三十年戰爭」。「三十年戰爭」成為第一場涉及歐洲所有大國的戰爭，新教徒和天主教徒都分別與帝國內部許多國王或王子結為盟友。一些國王與王子利用新教徒製造混亂的機會，在他們與教宗之間重新分配權力和財富。他們在自己的領土內創建了不受教宗控制的教會，三十年的宗教戰爭以德語區分立為三百八十個邦而告終，許多小公爵領地的獨立性在 Treaty of Westphalia 得到承認。志海說「新教的宗教改革導致了現代國家的崛起」，民族國家的現代概念產生了！說起這場三十年的宗教戰爭，雖然摻雜了政治因素，但戰爭中互相殘殺的都是基督徒，志海評論說：「畢竟，每一個人都相信同一個神！事實上所謂的「宗教戰爭」已經殺死了歐洲數百萬（約八百萬）人，真是瘋狂！」應該一提的是，在這次三十年戰爭中，有一次，天主教徒佔領了一個充滿新教徒的城市（Magdeburg），指揮官認為「士兵們的危險和辛勞必須得到一些回報」，給了士兵自由行動，於是，這座城市變成了一個恐怖的「殺戮場」。志海為此提出了一問：

德語（*magdeburgisieren*）和英語（*magdeburgization*）都出了一個新詞彙，含意為徹底毀滅和洗劫。耶穌的核心思想是「愛」。他的教導成為基督教之後便產生了「教義」和「教會」。

不同意見便衍生了「正統」和「異端」。長話短說，同是講「愛」的教徒便開始互相屠戮。天主教和新教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呢？

我不知道讀者對陳志海上面提出之問有甚麼反應，但我必須說這是志海讀史、論史的基本態度。我以為這是志海此書具有特別的意義與風格的地方。

V.

明朝時期（1368–1644），當時歐洲開啟的「大航海時代」（十五世紀–十七世紀或「大發現」、「大殖民」、「大貿易」時代）是改變世界政治、經濟、文化版圖的大事件，並且已接觸到了中國。本書作者對「大航海時代」的書寫用了很大的心力。他首先就提到大航海時代三位標杆性的冒險家：葡萄牙人達伽瑪（Vasco da Gama）是第一個通過非洲好望角到達印度的人，他贏得了東方的比賽。西班牙人哥倫布（Cristoforo Colombo）從歐洲航行，抵達加勒比海，誤以為是印度，因此稱原住民為「印地安人」，西方把他視為「發現北美新大陸的人」。葡萄牙人麥哲倫（Fernand Magallane）也想找到通往亞洲的香料之路；他到達了南美洲，然後，到亞洲的菲律賓，麥哲倫完成第一次環球航行，證明地球是圓的。

西班牙與葡萄牙是歐洲兩個最早啟動「大航海」、「大發現」作為其國家行為的國家，他們在教宗（Alexander VI）認可下（所謂「教宗子午線」），將世界一分為二，在西部「發現」的土地屬西班牙，在東部「發現」的土地屬葡萄牙。西、葡二國依靠教宗的決定來證明他們的征服是正當的，他們簽署了一個條約

（Tordesillas），西班牙在「教宗子午線」的西部，「發現」並在佔領的土地上建立了「新西班牙」（包括墨西哥、中美洲和加勒比地區）和秘魯（南美洲的大部分地區）；西班牙的土地還覆蓋了今天的美國西南部，佛羅里達州。在亞洲，西班牙還「發現」佔領了南海的呂宋，把它命名為菲律賓。這是以西班牙國王 Philip 命名的，此外，西班牙還在 1626–1642 年統治台灣北部十六年。葡萄牙在「大航海」時代，一個葡萄牙人佩德羅·卡布拉爾（Pedro Cabral）「發現」並且佔領了南美洲的巴西，聲稱這片土地是他們國王的。葡人還利用原住民和從非洲進口的奴隸（約四百萬）種植甘蔗。巴西成為了南美洲第一個甘蔗種植園殖民地，葡萄牙也在非洲建立殖民地，並到亞洲的東帝汶、馬六甲、果阿和澳門建立了貿易港口。澳門被葡萄牙進駐是在 1557 年，即是在明朝時期，換言之，歐洲人在十六世紀已踏足中國土地了。

繼西班牙、葡萄牙之後，英格蘭、法蘭西和荷蘭也開啟了他們的「大航海」、「大發現」、「大殖民」時代。他們建立了「新英格蘭」、「新法蘭西」和「新荷蘭」。這些帝國的地盤，包括北美洲、加勒比海、非洲和東南亞。總之，自明朝起始，歐洲人已站在「世界」舞台的中心，多個歐洲國家紛紛到各大洲進行戰爭，佔領和統治「殖民地」。陳志海在他的歷史敘事中，把焦點放在西班牙的「發現」與掠奪「殖民地」上。他指出西班牙殖民中南美洲時，西班牙人科爾特斯（Cortes）率領五百人，憑藉先進武器，騎在馬背上，用槍開火，殺害用長矛和刀的原住民。科爾特斯摧毀了中美洲的阿茲提克文明（Aztec）（1519–1521），同時，西班牙還帶去了疾病（包括天花、麻疹、傷寒和流感（白死病））；據估計，第一次流行病中，幾乎一半的當地人死亡，當時西班牙人必須「穿

過堆積如山的屍體才能進入城市中心」。西班牙人皮薩羅（Pizarro）摧毀了南美洲和印加帝國（Inca）（1532-1572）。皮薩羅僅用了一百八十人，但憑強大火力「屠殺」並鎮壓了原住民。據一份西班牙的報告稱，「他們像螞蟻一樣屠殺印第安人……被殺的印第安人太多，無法統計。」在西班牙佔領印加帝國四十年中，印加人口從大約七百萬減少到五十萬。陳志海在他幾則的評論中說：

中美洲和南美洲的原住民從未襲擊過歐洲……對原住民來說，歐洲人的來臨是一個「大滅亡的時代」。

歐洲的智者提出了「發現」學說（他們「發現」的土地屬於他們）。但哥倫布（和其他歐洲人）「發現」的土地並不是無人之地，而是原住民的家園。歐洲人帶著武器來到了這裏，把原住民驅逐，甚至殺死。這一切都是以文明的名義，或更糟糕的是，以神的名義進行的，真的是十分之難看！

又說：

你在海洋中航行，發現了陸地，在這些地方，很多人居住，自然資源豐富。你代表你的國王「宣稱」這片土地、自然資源、人民都是屬於國王的。這被稱為偉大的「發現」時代。試問，這樣的教育有沒有問題呢？我們所理解的拉丁美洲史，往往都是以歐洲為中心的概念，是一種「史學霸權」。

我上面提到，葡萄牙在 1557 年已踏足澳門（當年是「租居」，1887 年，才成為殖民統治）。可說中國與西方「世界」有了接觸。陳志海在講到「明朝」時，他說「洋人來了！」他所指洋人是義大利的耶穌會士利瑪竇（Matteo Ricci）。利瑪竇於 1583 年（明萬曆年間）到中國，他除了「傳教」外，還與徐光啟合譯了《幾何原理》，

與李之藻更合作刊刻了一個世界地圖《坤輿萬國全圖》，在中西文化交流史上有重要貢獻。我同意志海說「他把西方文明和科學帶到了中國」，但志海說利瑪竇「喚醒了中國人，讓他們意識到中國不是世界的中心」。我以為利瑪竇喚醒的只是徐光啟、李之藻及其同道的「知識人」，明王朝上上下下的人則懵然不知「世界」事，仍活在「天朝上國」的「天下觀」裏。

VI.

《談古論今》以清朝（1644-1912）為書之結束篇。蓋因清朝於 1912 年的滅亡是三千年中華王朝帝制君主體制由現代的民族國家的共和民主體制取代了。陳志海以「從朝到國」四字來表達這個歷史的巨變。

清王朝是元之後第二個由非漢人（滿洲）統治的王朝，滿族入關中原後，開疆闢土。領土之遼闊為歷代王朝之最，它是一個空前「大一統」的多民族王朝。清之政治一仍王朝舊制。在文化上，奉孔子為「萬世師表」、行以儒經為本的「科舉制」，雖屢興「文字獄」，箝制「非清」、「反清」思想，但不全棄「滿漢共治」的理想。一言之，清王朝與中華文明還是一共生體。有清一代，康、雍、乾，世稱盛世，事實上大約在乾隆皇帝在位時，歐洲法國啟蒙運動的思想家伏爾泰（Voltaire）（1694-1778）盛讚孔子為「理性之友」，推崇儒家道德觀與中華王朝體制。誠然，清王朝國祚 268 年，跨越了十七、十八、十九三個世紀，這三個世紀中，志海引導我們「看見」的世界，特別是西方（歐美）發生了多次「革命性」的變化，促成了西方的現代化。它們是「科學革命」（十七世紀）、「啟蒙運動」（十八世紀）、工業革命（十八-十九世紀），還

有光榮革命（英，1688）、美國獨立革命（1776）、法國大革命（1789-1799）。這一連串的「革命性」事件，在學術、思想、政治、經濟、軍事各方面都發生「世界性」的影響。整體而言，在清朝的三個世紀中，歐洲大國以及美國已步入「現代」，西方已從農業文明轉向工業文明，並且在政治上進入民主（不論君主立憲或共和民主）時代。從著者陳志海的歷史敘事中，我們看到十九世紀，國家主義的興起，促成了民族國家的獨立運動，在南美洲，原來是西班牙和葡萄牙的殖民地，一個一個殖民地都獨立了（1810s-1820s），它們是哥倫比亞、委內瑞拉、巴拉圭、巴西、阿根廷、智利、秘魯、厄瓜多爾、玻利維亞、烏拉圭。但志海指出，十九世紀初在南美洲出現了「去殖化」，歐洲的英國、法國（第二帝國，1852-1870）以及比利時（1885-1908）等並沒有停止「殖民」行為。我這裏只簡談英國的殖民，因為英國在人類史上建立了最大的「日不落」殖民帝國。更重要的是，英國是第一個打破中華王朝「天下觀」的，自此以「天朝上國」自視的中國一步步淪為西方主導的「世界秩序」中的一個「半殖民地」失敗國家，也即志海所說的「百年恥辱」。

VII.

英國經「科學革命」（十七世紀，牛頓為代表）、「啟蒙運動」（十八世紀，有洛克、阿當·斯密、邊沁為代表），到工業革命（十八-十九世紀，瓦特為代表），第一個成為工業化的國家，國力大升；而政治上，自1688年「光榮革命」成為第一個君主立憲國家。1707年英格蘭與蘇格蘭合併成為「大不列顛」（Great Britain），到1801年，合併愛爾蘭成為「聯合王國」（United Kingdom）。必須指出，英國這個君主立憲的國家，從十七世紀開始，就成為向外不斷掠奪土地、建造殖民地的大英帝國。

英國對北美的殖民，始於1607年，到1760年已有十三個殖民地，此外，還包括英屬西印度群島，形成大英帝國的「第一帝國」。1776年，英國北美殖民地發起獨立運動，並獲得法國出兵支持，英國戰敗，被迫承認美國獨立（這是美國立國之始）。英國失去北美的「新英格蘭」後，仍強力展開了全球性的殖民擴張。到了十九世紀，英國成為人類史上最大的殖民帝國，所佔領土包括印度（印度的全面統一是英國完成的）、澳洲、新西蘭、非洲（包括南非、尼日利亞、岡比亞、衣索比亞、蘇丹等三十多個殖民地），中東的阿富汗、埃及、伊朗，東南亞的尼泊爾、錫蘭、緬甸、馬來亞、新加坡等，還有東亞清朝的香港。陳志海說，英國是一個好戰國家，從1814到1904年，英國的戰場散佈世界各地（當然其中有中國），「從絕大多數殖民地的角度來看，英國殖民地史是一個又一個的血淚史」，志海引用一英國學者（Ernest Jones）說英國的殖民地「日永不會落，血永不流乾」。志海是一個寫歷史的人，他堅信要了解英國的殖民史，不能只從英國人的角度去看世界，也要從殖民地的角度看英國。他注意到英國殖民澳洲的一百四十年間，至少發生過二百七十次有組織的種族屠殺事件，並系統地摧毀了他們的文化。所以，志海發出「英國人有沒有在澳洲既實行種族滅絕，又進行文化滅絕？」的大哉問。

書寫至此，我不由不細讀陳志海這位生於大陸，長於香港的本地精英是如何看待英國殖民香港一百五十多年的歷史的。陳志海說，「在英國的殖民地之中，香港可以說是一個非常之特別的例子。」他同意第二次大戰後港督葛量洪（Alexander Grantham）所言，「香港人重金錢而輕政治。」殖民地政府給香港人提供一個有法律與秩序的社會，一個簡單的稅制，基本上便由香港人自生自

滅，自由發揮。「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後的『民族自決』思潮和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的殖民地獨立運動，並沒有在香港發生。」志海還說：「我並沒有『反殖』心態，亦並沒有想過要『反英復中』。相反，我的感受是有幸在香港成長、工作和退休。但是，我深信我所愛的國家，並不是英國而是中國。」

VIII.

大英帝國的殖民史上發生的兩件事，最具有歷史意義。一是1776年英國失去北美十三州的殖民地。美國獨立，這宣告了一個繼大英帝國之後，企圖主宰二十世紀世界秩序的新帝國的誕生。請留意，志海寫到本書的結尾時，用了許多篇幅，重筆書寫了美國是如何從立國走上帝國之路的。另一是1840至1842年「英、中戰爭」（鴉片戰爭），清廷戰敗，割讓香港：這則宣告了不只是清王朝，也是三千年的中華王朝走向衰亡的開始。

一個巍立東亞大陸，自視為「天朝上國」的清王朝是怎樣與崛起歐洲稱霸「世界」的大英帝國發生戰爭的呢？根本的起因是，英國這個新生的工業資本主義國家看中了中國的大市場，希望與中國建立貿易通商關係。1793至1794年，英國國王喬治三世（George III）派遣馬戛爾尼勳爵（George Macartney）使華，目的是在北京與倫敦互設使館，爭取在中國的廣州以外，開放沿海更多的通商口岸。此時此際，中國（清王朝）在英國人的心目中是一個不平凡的國度。早於1766年，法國的政治經濟學家魁奈（Francois Quesnay）評論中國時說：「無庸置疑，這是最美麗，人口最密集，最繁華的王國。」而當時的英國內政大臣亨利·鄧達斯（Henry Dundas）給即將使華的馬戛爾尼的照會是：「設法與一

國人民，或許地球上最傑出的一國人民，建立自由往來的關係」。馬戛爾尼為了使華的成功，特別帶了大量英國科學和工業的產品，還特別準備了獻給乾隆帝的珍貴禮物。所以，當年的英國對中國是「平視」的，並不存在「殖民」的意識或白人的優越感。但是，當年的清王朝自居「天朝上國」，仍活在千百年來不變的「天下秩序觀」下，四周及外來的都是文明低下的蠻夷。蠻夷來中國，就是向上國「朝貢」，根本沒有所謂「平等」的貿易觀念。所以，清朝對馬戛爾尼的來華，一開始就定性是「朝貢」，在當時清王朝的中國官員眼中，「英夷乃渺小可憎之族」。毫不令人驚訝的，馬戛爾尼勳爵沒有達成他使華的目的，他除了得到乾隆帝的賞賜（這是朝貢制度下的禮節），無功而返。法國歷史學家阿蘭·佩雷菲特（Alain Peyrefitte）概括了馬戛爾尼出使中國後英國的反應是：「如果中國繼續關閉大門，那就只好用大炮把它轟開。」歷史的事實是，五十九年之後，英國就以炮艦發動了「英中戰爭」（鴉片戰爭）。陳志海寫到清朝時，有小標題上曰：「船堅炮利的洋人來華」。文中說：「清朝非常傲慢，相信自己位於世界的中心，是『大哥』，當清朝還在自己的世界中做白日夢時，西方卻在快速進步。結果？一個又一個國家的炮艦出現在清朝的海岸。」誠然，鴉片戰爭的失敗，自此開啟了中國的「百年恥辱」。清王朝，作為一個最後的中華王朝，開始一步步走向覆亡（1902）。

我讀《談古論今：從中華王朝看世界》至此，不禁有一些悲意。清王朝之可悲處就是只知己，不知彼，只活在自我編造的「天下觀」裏，全不知「天下」外的「世界」。誠然，清王朝之最可悲處是它沒有「看見」西方經歷了科學革命、啟蒙運動、工業革命造成的「文明轉型與進步」。我忽然有一想，如果清朝時，有一本像陳志海的

《談古論今》，既認識中國更「看見」世界，清王朝是不是會有一個不一樣的命運？

IX.

陳志海這個法律人，他一生二十五年的工作，就是做出入法庭辯論不休的大狀，退休後，他才動筆寫歷史，故我心目中的陳志海是「法律為志業，歷史為興趣」。這一次為了寫序，我細心閱讀了他的《談古論今》，發現他治學之勤，用心之專，與書寫所花的大氣力，就不由不另眼相看；覺得歷史不止是志海的興趣，實是志海的第二志業。日前，他傳我短信，說「七十一歲了，總不能沒有為這個世界做一點有意義的事便離開」，更言「我深信寫這些書比在法庭掘金的意義更大」。志海的夫子自道，益證寫史論史是他退休後的最大志業。

陳志海的《談古論今》，不論是書的體例、書寫的語言風格，還是在歷史敘事中夾帶的評論或提問，都是十分「個己化」的、獨一無二的，這與一般學院式的學術著作，截然不同。我發現志海的自序中有言：「我退休後在自己的『桃花源』中自修，靜觀古今之變，思考前世今生，尋找人間智慧……我只是個學習者，不是學者……這一本書，並不是學術著作，而是一本把自己對古今歷史的所思所想分享給大眾而寫的書……希望增加通識，鼓勵讀者獨立思考」。就我閱讀此書的經驗來說，此書的知識量極大，很大程度上，增加了我對世界史的認識，並且增強了我對歷史事實與現象的反思與批判意識。作者陳志海自稱《談古論今》不是一部學術著作，但我認為它無疑是一部具有很大「學術含金量」的世界通史。

我為《談古論今》寫序，不覺寫長了，原來我不止在寫序，而且有意識地為這部大書作「導讀」。志海此書的副標題是《從中華王朝看世界》，但實際上，志海是說自周開始的中華王朝，一直沒有「看見」中華王朝自己編織的、自己主宰的「天下」之外的「世界」。中華王朝享有了三千年的「光榮的孤立」，直到十九世紀中葉，英中鴉片戰爭中遭到割地賠款的恥辱，才有李鴻章發出「三千年未有之變局」的悲呼，也才痛苦地被迫「看見」了站在世界舞台中心的西方（歐洲）的強大與霸道。此所以志海跳出「中國文化中心主義」，評述中華王朝歷代歷朝境外的「世界」狀況，唯有知己知彼，才能求中國的獨立生存與發展。

這是我對陳志海此書的解讀，此所以我選擇了幾個指標性的王朝，不厭其煩地，循據志海的敘事，大篇幅地描述中華王朝「天下」外的「世界」的野蠻與文明的消長起伏，戰爭與和平的潮漲潮落；我的「導讀」是否強作解人？知我，罪我，其唯志海？！是為序。

香港中文大學前校長 金耀基

2025年9月28日夜

譯者序

學而時習之，不亦說乎？

——《談古論今》譯後隨筆

有緣有幸同斯世

陳志海資深大律師是法律界的前輩名宿，筆者是晚輩。初出茅廬，筆者擔任見習律師，在辦理一宗民商案中，我們的律師事務所轉聘了陳先生領導該案的抗辯團隊，筆者便有幸開始從旁學習，慢慢見識了其精闢的策略和高超的盤問技巧。

大律師與律師屬不同行業，筆者當然不符資格做陳先生的入室弟子，但卻能有機會在閒談時受教一言半語，在工作中「偷師」一招半式，實是十分幸運。據筆者所知，陳先生的徒弟和幾位常常合作的大律師，除了佩服其在訟辯的專業能力和用心教導之外，更欣賞他無私捐獻扶持教育的仁心善舉。

陳先生是愛書人，退休後，把其大律師辦公室（Chambers）蛻變為個人書齋，命名為「未知堂」（Known unknown）。他在書齋閱讀中外歷史書籍，寫作讀書筆記，以此先後出版了三本書，當中 *All Kinds of Everything: From Chinese Civilization to World History* 是英文書，《美國另外的一面（從 1898 開始）》和《中華文明圈》兩書則以中文刊印。

為何陳先生退休後會以歷史為閱讀和寫作的主题？筆者猜想這

應和陳先生在 1973 年入讀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有關。他說過當年考入中文大學讓他大開眼界，因為除了修讀歷史系的科目外，還可以選很多不同科目，完全滿足了他對學問的好奇心。其中，他選了一科「當代中國」（Contemporary China），他還記得當時全班學生除了他一個以外，全部都是來自美國不同大學的交換生。其中一位教授是金耀基，他在課堂上全神貫注地用心講課，熱情洋溢地向學生們闡述，金教授的用心和熱情讓他留下非常深刻的印象。許多年後，金教授擔任中大校長期間籌辦法律學院，為支持香港的法治教育發展，他主動聯絡金教授向中大捐款，他們兩位又因此而再結師生緣。

金教授研究社會學及現代化理論，更學貫東西，對人文學科各部門都非常熟悉，是當代的通儒。*All Kinds of Everything: From Chinese Civilization to World History* 的中文本《談古論今》能得到金教授通讀全書，並作長序加以評點，作為學生的陳先生很受鼓勵，筆者有幸協助翻譯也與有榮焉。

筆者想起讀中六時，當年有中國語文及文化科之設，選文中有金教授的〈中國的傳統社會〉一文，課外又閱讀金教授的名著《從傳統到現代》。二十年多後，有緣因陳先生的引介，得見金教授問學請益，金教授近著《有緣有幸同斯世》的書名正好反映了筆者能和金教授及陳先生結此殊勝因緣的感恩心懷。

翻譯增補成新書

陳先生退休後，筆者有時會在午飯時間和他預約拜訪，到未知堂吃飯聊天，聆聽他談中外歷史，論東西文化。比其他讀者幸運的

是，筆者往往有機會看他讀書筆記的初稿，先睹為快。陳先生希望有諍友對其書稿提些問難，有時筆者便大膽提些異議，他都不以為忤，足見其胸襟之廣博，思維之開放。

All Kinds of Everything: From Chinese Civilization to World History 十多年前英文本出版後，得陳先生贈書，已先閱讀了。近年，筆者工作的律師事務所搬到未知堂的另一座大廈，和陳先生談天的機會更多。約兩年多前，陳先生向筆者提起，他有友人建議應譯此書為中文，讓各地華人都有機會閱讀，問筆者有否興趣幫忙做中文翻譯初稿，且說時間不急。筆者自知學問有限，竟得陳先生信任來翻譯本書，是難得緣分，也讓筆者再有機會深入學習，當然樂意為之。

對本書的翻譯，陳先生抱開放的態度，主要關注翻譯能否通順和達意，目標是給慣用中文閱讀的讀者能容易明白，故特提點筆者翻譯時不必受限或執著於原文語法及用字限制。儘管已反復多次修訂，但其中難免仍有錯誤之處，這當然非陳先生的問題，全屬筆者能力不足所致，誠摯歡迎讀者指正。

在完成了翻譯的初稿後，陳先生定書名為《談古論今》，並加以增補和調整，繼而，筆者再協助潤筆，最後才交出版社校對。由於陳先生用心增補內容，現在呈現在讀者面前的本書已比英文原書增加了許多，完全可視為一本新書了。

筆者喜愛中華文化，在終極關懷上是兼修儒、釋、道的。就學問之道而言，孔子思想對我們有許多啟發。孔子強調做學問是「敏以求之」、「學如不及，猶恐失之」、更是「學而不厭」。要學習有所進步，須有時刻反省的精神貫注其中。反省即是思考的一種，

有思考，才能把事物關連貫穿起來，進而研究以洞悉事物之間的道理。所以，孔子強調學思並重：「學而不思則罔，思而不學則殆。」

在閱讀及翻譯《談古論今》一書的過程中，筆者既要學習，也要思考，乃有「學而時習之，不亦說乎？」之感，獲益甚豐，也感謝陳先生帶來對歷史思考的方法衝擊和角度啟發。

結合法律思辨研習歷史

首先，是結合法律思辨來研習歷史的方法。歷史學注重實證，強調角度的思考。法律人處理案件，也需通盤考慮各方立場和證據，在適用法律時也需要綜合琢磨。歷史和法律的研究方法實有可類比和互相借鑑的地方。

陳先生是法律人，在寫本書時採用了獨特的筆記體例，這筆記體例融合了法律思辨方法，猶如他在訴訟中向法院提交的陳詞綱要（Skeleton Submissions）一樣。

他在閱讀中、英文歷史書籍後，先按時序列出有關沒有爭議的簡要事實及當事人的主張或言論，然後，再以大律師的視角和盤問的方法，對該歷史事件或涉及人物列出紅色字體的提問，以刺激讀者的思考。例如，《舊約》的耶和華以大洪水幾乎殺死了所有生物，這也當然包括了當時住在中國的嬰孩，於是，讀者便可提問和思考：這是種族滅絕嗎？

在征服迦南地時，耶和華又是否指示其選民進行種族滅絕呢？然後，讀者又可再提問和思考：基督教傳統教義說上帝是全善的，種族滅絕的行為與基督教傳統教義的全善上帝是一致的嗎？為甚麼？

陳先生以法律人的思維邏輯，讓讀者在閱讀中留意歷史書上記載的各式人物的行為，從而審視當事人的言論和主張的真實性和可信性。如果讀者在歷史的記載中看到當事人的言行出現雙重標準或相互矛盾，讀者便要思考其背後原因何在？哪個行為是真心？甚麼主張是假意？或者，該人物的行為、表現才是反映了真實意圖？或者，歷史上記載的行為、表現只能顯示該人物的某一部分主張，則也便要思考有哪一部分的主張才是真誠的，又有哪一部分主張卻是虛假呢？當中有沒有甚麼苦衷和考量？思考是探究，探究並不預設觀點和結論，這是真正獨立思考的態度。

亞里士多德有「吾愛吾師，吾更愛真理」的名言，陳先生非常推崇這種為學問而學問的「知識人」態度。而且，他也指自己只是學習者，而非學者，寫書是希望啟發讀者對歷史的思考，所以，他無意強加其任何觀點給讀者。他很樂意讀者在明白其思考的方法後，完全可按各自對歷史事實的不同解讀和價值觀而形成差異的觀點。作為初稿譯者，筆者對陳先生書中的許多觀點深有同感並擊節讚賞，但也對部分看法或有保留或持異議，彼此卻可和而不同，這便是陳先生海納百川的雅量和鼓勵後輩獨立思考的可貴。

多元角度探究各國歷史

其次，是以多元角度探究各國歷史以及各國之間的國際史，以期各國人民之間能增加相互瞭解，盡量爭取對話，以管控分歧並避免衝突。

陳先生推崇《孫子兵法·謀攻篇》所說「知己知彼，百戰不殆；不知彼而知己，一勝一負；不知彼，不知己，每戰必殆」。這

段話的意思是，如果對本方和對方的情況有充足瞭解，便能長勝不敗；如果只瞭解本方而不瞭解對方，便有一半機會失敗；假如敵對雙方的情況都不瞭解，那便會每戰必敗。得到孫子兵法的啟發，陳先生在處理訴訟案時，往往會反復推敲原告和被告各方主張的是非曲直，證據的優劣強弱，這樣才能最好地維護所代表一方的大局和利益。

從本書的內容鋪排中，陳先生有意識的希望能從國與國之間周邊的角度來作全方位研究各國歷史。就如蘇軾《題西林壁》寫的詩句：「橫看成嶺側成峰，遠近高低各不同。不識廬山真面目，只緣身在此山中。」由於各國的歷史學家所處的角度和價值取向不同、對同一歷史事件的認識及分析也會有所差異，這便會帶來觀點的局限性與片面性。

例如，為甚麼西方人說是「發現」美洲的新大陸？難道美洲沒有原住民嗎？這個「發現新大陸」是甚麼角度的歷史觀？有沒有偏見和誤導？為甚麼美國人的生命權、自由權和對幸福的追求權是建立在殺害原住民、搶奪原住民土地，並驅趕原住民離開家園這些壞事而來呢？客觀上，「發現新大陸」是否根本是歐洲人掩蓋其侵略美洲、屠殺原住民真相的「語言化妝」？

又例如，為甚麼世界各地如巴爾幹半島、非洲和中東會出現這麼多戰亂？讀者試看看巴爾幹半島、非洲和中東的地圖和近代歷史，我們會注意到英國為了殖民利益，常常為其他民族劃定國界。在巴爾幹半島、非洲和中東的劃界，還有在中國和印度之間的邊界劃分中，英國把不同民族分配在同一的國界，這往往不是基於當地民情等客觀條件來決定，那便為未來的各國衝突（例如印度和巴基斯坦之間）埋下如地雷一般的隱患。

因此，讀者要想對各國歷史有較全面正確的認識和評價，就必須換位思考，全面觀察，超越一方的角度，擺脫單邊的偏見，把整體與局部、宏觀與微觀等綜合起來分析，進行思辨，才能盡量接近歷史發展的本來面目。

值得推薦的，還有陳先生之前出版的《美國另外的一面（從1898開始）》一書，陳先生的這部作品是從多角度審視美國近現代歷史的書，超越西方的單一角度，擺脫美國的單邊宣傳，從國與國之間的角度來研究美國對世界各國的影響。

悲憫眾生的人道關懷

在翻譯《談古論今》一書後，筆者認為陳先生寫作本書最重要的價值取向，其實是悲憫眾生的人道關懷。他質疑為甚麼歷史上大多數被高度評價為「大帝」的國王（例如亞歷山大大帝）都是大屠殺者。這不禁引起讀者反思，生命何價？正確的普世價值應是甚麼？

或者，有讀者會說，基督宗教的「愛」是普世價值，因為《福音書》中記載了耶穌很偉大，他教導人應愛人如己，大家彼此相愛，以及愛那逼迫你的人。

儘管基督教本來應是教導「愛」的宗教，但口頭說「愛人如己」容易，要實踐「愛人如己」卻很難。在歷史上，我們看到許多屠戮是以基督宗教的名義出現，有許多人自稱基督徒，但卻常常以基督之名做了很多壞事。使徒保羅在《羅馬書》有句話「立志行善由得我，行出來卻由不得我」。為何堅定的信仰卻反而是給信徒提供做壞事的邪惡動力？這是何以致之？

說到底，宗教之間的和平很重要，因為宗教的狂熱是世界歷史上戰亂的重要根源。德國近代神學家孔漢思曾說「沒有各宗教間的和平，便沒有世界的和平」。從西方歷史看，如果能夠避免一切的宗教迫害，宗教戰爭，對異端的迫害等，這可以救活多少千萬不必枉死的人？當然，歷史已經無法回頭。

要避免宗教的狂熱再帶來世界的戰亂，筆者認為中國儒釋道之間「三教同源」的和諧、包容理念是值得世界各國學習的優秀文化。

《道德經》說：「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這闡釋了萬物「存在的根源」即「道」是超越語言和概念的。如以「存在的根源」來理解基督教「上帝」概念，則各宗教都有類同概念。「上帝」約等於道教的「道」、佛教的「真如法體」和孟子說「知其性，則知天矣」的「天」。

既然各宗教都對「存在的根源」有共同的信仰，但畢竟宇宙太大，人很渺小，各宗教所指稱的宇宙觀或神學觀點其實都有可能存在錯誤，科學上目前也都無法證明哪一個宗教的理論一定是你錯誤而我正確，邏輯上也有可能是我錯誤而你正確，或者同真也可能同假，也可能是你三分真，我有七分假……。既然大家在宇宙觀或神學觀點上都有機會不是正確的一方，為何不能存異而求同？

存異而言，各宗教都可各自維持本身的信仰而尊重其他宗教的信仰，大家也無須產生衝突，彼此對教義的詮釋分歧完全可以學術討論的方式處理，也不必有你死我活的戰爭。求同而言，各宗教在倫理上都希望信徒有「愛」，「慈悲」並「行善」或「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各宗教實可在各國一起合作推動社會服務，慈善事業和環境保育等工作，為各國人民的福祉而努力。

《中庸》說：「萬物並育而不相害，道並行而不相悖。小德川流，大德敦化，此天地之所以為大也。」我們相信地球必定會因為各宗教合作推動慈善服務而更加美好。讀者或可進一步思考，各宗教合作推動慈善服務會不會才是更符合各自宗教的「上帝」或「道」或「佛」或「天」的初心和本懷呢？

姚嘉棟律師

2025年冬

作者序

- 1 「讀書人」(scholar)不一定是「知識人」(intellectual)。「知識人」會有「愛智」和求知識於世界(不單是自己的國家)的精神。「知識人」的態度是「為知識而知識」，為知識而思想解放，無拘無束地追求真理。在追求知識的過程中，一個「知識人」不會先有結論，後找理據，不會容許先入為主的意見(無論是如何的權威)來束縛自己。「知識人」會尊敬而不崇拜權威，不會「以孔子之是非為是非」，而是會有「吾愛吾師，更愛真理」的態度。「知識人」是會有「聽真話的勇氣」，凡事都會了解「另外的一面」，亦會有「今日的我打倒昨日的我」的態度。「知識人」是「社會的良心」，會「關心社會枯榮」。敢問，有多少「讀書人」是「知識人」呢？

為何要懂歷史？

- 2 讀了很多歷史書，知道了很多那年、那地、那人的事。試問，除了教書之外，讀歷史書又有何用？今時今日，絕大資訊都可以在網上一索即得，所以將來可能連歷史教席都難求。但是，如果讀了歷史可以從中明白世事，得到教訓(不論你是在政界、商界、法律界或科學界)，那歷史便有了用。歷史不單止要懂，還要通，讀懂後希望在多元史觀之下「通古今之變」。吸收了歷史的教訓後，才可以此作為個人立身的「生命導師」，在處世時「以史為鏡」並「可以知興替」。

歷史是政治工具

- 3 歷史教育關乎一個民族的生死存亡。有人說：「你可以消滅整整一代人，你可以把他們的家園燒毀。不知何故，他們仍然會找到回去的路。但如果你摧毀了他們的歷史，你就摧毀了他們的成就，就好像他們從未存在過一樣。」類似的中國老話是「滅人之國，必先去其史」。由於歷史如此重要，歷史一直被視為重要的「國民教育」，許多政府都會教育國民熱愛國家。學者（George Orwell）說：「誰控制了過去，誰就掌握了未來。誰控制了現在，誰就控制了過去。」（“Who controls the past controls the future. Who controls the present controls the past.”）

誰寫的歷史？

- 4 每個人都有其立場。寫歷史的人，往往會基於他們的立場看世界。學者（E.H. Carr）說：「讀一本歷史書，先要了解其作者。」（“Before you study the history, study the historian.”）在南北朝時，歷史學者（魏收）受命寫《魏書》（《二十四史》之一）。他竟然公器私用，借修史來酬恩報怨，明言他「舉之則使上天，按之當使入地」。英國前首相（Winston Churchill）說：「歷史將會友善地對我，因為我打算寫歷史。」（“History will be kind to me for I intend to write it.”）
- 5 自古以來，歷史是勝利者寫的，失敗者鮮有機會訴說他們的故事。歷史上有權有勢的超級大國，更會企圖控制世界各地人民的頭腦，使他們「自願」地跟隨控制者的意願行事。最厲害的

「洗腦」，是受眾不自覺地被洗腦，這可以說是「思想殖民」的最高境界。這幾十年來，大多數人所讀的主流世界史，主要是英國人和美國人從他們的角度所寫的世界史，是英國和美國的「西方中心觀」，是以英國和美國的價值觀看世界的世界史。久而久之，英國和美國的歷史觀亦成為了大多數人的歷史觀，他們變成了思英國、美國所思，想英國、美國所想，亦從英國、美國視角看世界。某個程度上這是一種「英、美史學霸權」。

擺事實、講道理

- 6 每個人的成長背景不同，所持的立場不同是自然的現象。但是，定見難容真討論，我們在處事時不應讓情感和立場先行。歷史有不同的解讀，但是不同的解讀不能基於不同的事實。人人都說「擺事實、講道理」，可惜是知易行難。撫心自問，我們是不是往往都只擺自己所知的事實和講自己的道理，而沒有用心聆聽和了解對方所擺的事實和講的道理呢？我膽敢說，大多數人的態度，是先基於他們的情感好惡形成了「立場」並作出「結論」，有了結論後才找「理據」。地位、名氣越大以及財力、知識越多的人，往往越會懂得尋找理據，以支持他們的預設結論。這種「先射箭，後畫靶」的態度，令社會走向越來越嚴重的兩極化。每人的意見固然可以不同，但事實卻不可以是有選擇性的事實。如果不同的意見是基於不同的事實，大家便很難形成共識，只是各說各話了。顯然，在沒有共識的事實上爭辯，既沒效益，亦無意義。所以，當討論任何議題時，雙方應放下對「立場」的感性擁抱，先在事實上尋求最大的共識。而歷史真相的書寫，則必不可先有「立場」（並作「結論」），再找「理

據」，必須「擺事實，講道理」，進言之，不是只擺自己所知的事實和講自己的道理，而是要聆聽和了解對方所擺的事實和講的道理，先在事實上尋求最大的共識，才在道理上可以有相悅相解的可能。

知一面，而不知另外的一面的歷史

7 每個人，以致每個國家，都有好的一面和壞的一面。一般的國民教育，都是多講自己好的一面，而少講自己壞的一面。常言道「知己知彼，百戰不殆」。中國周邊的民族究竟是不是既仰慕中華文明亦樂意接受中華王朝的統治？從司馬遷開始（甚至更早），漢人的歷史書都是以自己為中心，「從中國看周邊」，而沒有真正的「從周邊看中國」。我所說的「從周邊看中國」，意思是要了解鄰國心中的中國。其實這並不困難，只要看幾本他們所編寫的主流書本便可。例如，日本、韓國和越南都是中國的鄰國，我們對它們的理解基本上來自中國的歷史書，但卻很少閱讀日本、韓國和越南自己所寫的歷史書。

8 中國人有多了解日本？

(1) 中國並不是透過侵佔日本而把中華文化強加於日本人頭上的。自古以來，日本人都是自願向中國學習，沒有中國人逼他們送「遣隋使」和「遣唐使」到隋朝和唐朝，沒有人逼他們「入宋」。但是，日本人學夠了便會停。因為他們不會接受自己的靈魂被中華文明佔領而變成為文化上的中國人。在「中華文明圈」內，日本是最早進行「去中國化」的國家。早在唐朝後期，他們已經停止派「遣唐使」。他們開始創造

自己的文字，作自己的詩歌和寫自己的歷史。他們把日本文化從「唐風」改為「和風」。日本不僅不要漢字，亦要擺脫「漢字思維」。

(2) 百多年前日本的啟蒙大師（福澤諭吉）說中國「是個拙於改革的國家，一千年來、二千年來，始終守著古人說的話，絲毫不懂臨機應變……他們患了自大症」。他又說「中國人對夷人的無知程度，令人匪夷所思」。

(3) 黃遵憲說過：「日本研究中國之書數量甚豐，中國寫日本之書數量無法相提並論。」學者（戴季陶）說：「『中國』這個題目，日本人不曉得放在解剖台上解剖了幾千百次，裝在試驗管裏實驗了幾千百次。我們中國人卻只是一味地排斥反對，不肯做研究工夫，幾乎連日本字都不願意見，這真叫做『思想上閉關自守，智（知）識上的義和團』了。」他勸中國人：「從今以後，要切切實實的下一個研究日本的工夫。他們的性格怎樣？他們的思想怎麼樣？他們的風俗習慣怎麼樣？他們國家和社會的基礎在哪裏？他們的生活根據在哪裏？」今時今日，中國人是不是仍然看不起日本？

(4) 多年前，我曾和一位在美國的大學取得博士學位的歷史系教授討論中、日戰爭，他當然看過無數的史料。但是，我覺得他的觀點完全是從中國的角度看日本。於是我問他有沒有看過日本學者所寫的中、日戰爭史，是否知道以及研究日本學者所擺的事實和講的道理。他語帶激動地說：「日本侵略中國，為何我要看他們所寫的書？」後來我和另一位歷史系教授（又是在美國的大學拿到博士學位）交談，他亦是很少甚至沒有接觸日本學者所寫的中、日戰爭史。

(5) 試問，有誰參觀和研究過在東京靖國神社的「遊就館」（「君子居必擇鄉，遊必就士」）（日本的一個戰爭博物館）？是否了解日本政府是怎樣描述滿洲的？是否了解日本政府是怎樣解說「大東亞戰爭」和「太平洋戰爭」的？如果不了解日本政府軍國主義的論述，然後逐點地回應，試問又怎可以「知己知彼」？

9 從韓國看中國

(1) 高句麗崛起，與隋朝和唐朝對抗。今天南韓博物館（包括首爾和慶州）內的文物，仍然驕傲地歌頌著當年高句麗人打敗隋朝和唐朝的事跡。此外，根據高句麗的史籍記載，「……唐太宗親自指揮……然而經過三個月還不能攻下。後來因為太宗中箭，只得在九月班師……」。我們的歷史書的說法又是如何？有沒有說過唐太宗中箭？為何兩國說法的差異這麼大？學者（周策縱）發現韓國和中國的歷史書你有你講和我有我講之時，有感而發說：「凡對外、對內關係或戰爭，都應該要比較對方的記錄，平衡判斷。」其實，這不是甚麼大道理，只是常識。

(2) 唐朝聯合新羅消滅了高句麗，之後唐朝又和新羅交戰。對於唐朝和新羅的戰爭，兩國的歷史你有你講，我有我講。

(3) 當中國改朝換代之時（宋與遼之間、宋與金之間、宋與蒙之間、蒙與明之間、明與清之間），韓國人往往都是選擇「事」哪一個「大」，選錯了便會有嚴重的後果。韓國人自古便無選擇地處於中國和日本兩國之間，後來又來了個俄羅斯。在他們的內心深處，「事大」可能是無選擇中的選擇。

(4) 韓國人自古受漢文化的影響，甚至自稱是「小中華」。明朝時，朝鮮發明了自己的文字，開始「去漢字化」。

(5) 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朝鮮（北韓）和韓國（南韓）都推行「去中國化」。除了「去漢字」之外，兩韓都不再以箕子為其始祖。朝鮮更下令拆毀箕子陵，又開啟「重建檀君陵工程」。

10 從越南看中國

(1) 越南的歷史書講述千多年的「北屬時期」（被中國統治）。《越南古代史》一書宣稱「越南歷史就是一部中國侵略史」。學者（唐德剛）說：「我的越南學生就告訴我說，在越南的歷史上，所有越南的『民族英雄』都是『抗華英雄』。」試問，有誰曾經參觀過在河內的「越南國家歷史博物館」，看看越南是怎樣講中國的？

(2) 胡志明（Ho Chi Minh）是越南的國父，與中國「情誼深，同志加兄弟」。他說：「中國革命和越南革命的關係真是恩深、義重情長，友誼之光、萬世輝煌。」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他決定讓法國軍隊進駐換取中國軍隊的撤離。話說（Paul Mus）他對人講：「我們寧願聞一點法國人的屎味，也不願一輩子吃中國人的屎！」亦有說（Stanley Karnow）他是講：「你們這些傻瓜！你們難道不明白讓中國人留下來意味著甚麼嗎？你們不記得歷史了嗎？中國人上一次來，他們呆了一千年。法國人是外來者，他們虛弱了，殖民主義正在死亡，白人在亞洲完蛋了。但是，如果中國人現在留下來，他們就永遠不會走了。對我來說，我寧願再聞五年法國

人的屎，也不願在後半輩子吃中國人的屎。」胡志明有沒有說過這些話，已經是無從稽考了。一方面，西方人（尤其是法國人）所寫的歷史，可能是會不可靠。另一方面，胡志明既親華又怕自己的國家被中國掌控的心情亦是理解的。

- (3) 中國「援越抗美」，向越南提供人力和物資，不少將士犧牲，長眠在越南的土地。試問，越南的歷史書和博物館，有沒有向中國說一聲多謝？
- (4) 1978年，李光耀對鄧小平說東南亞國家怕的是「中國龍」而不是「俄國熊」！
- (5) 1979年初，中國出兵「教訓」越南。當年有份參戰的解放軍（倪劍輝）說越南的中學課本形容這場戰爭為「自衛反擊戰」，越南把中軍引入，然後反擊，迫使中軍狼狽逃走。他說越南指控中軍在越南燒殺擄掠，無惡不作。他們不滿中國把「戰犯」描繪成「烈士」，不滿政府放棄索償權。
- (6) 越南成功「去中國」之後，便急不及待地進行「去中國化」。越南的街道，禁止漢字標語。現在的越南人，已經看不懂漢字了。

11 從英國看世界

- (1) 從大部分殖民地的角度來看，英國殖民地史是一個又一個的血淚史。除了選擇性看事實之外，絕大多數英國人對歷史的認識是從英國的角度去看世界，而不是從它國尤其是前殖民地的角度看英國。主流的英國史書，似乎常有選擇性看事實或失憶，對不光彩的史實視而不見，多講英國的善而少講英國的惡，把英國殖民史寫成可歌、可泣和可敬的故事，甚至寫成童話故事。

- (2) 學者（David Olusoga）說英國人討論大英帝國的好與壞時，往往是英國人與英國人之間的獨白（monologue），正所謂「英人自講」，而不是一場與數以億計的殖民地人民的對話（dialogue）。英國前工黨領袖（Jeremy Corbyn）說過：「英國人最好的贖罪方法可能是開始在英國的學校教導不被浪漫化了的殖民史。」學者（Richard Gott）說「總有一天，人們會把不列顛帝國的統治者跟二十世紀的獨裁者一視同仁，看成作惡多端的反人道罪行始作俑者」。
- (3) 話說在香港「主權移交」儀式中，當江澤民說「從此，我們可以把過去拋諸腦後」之時，英國首相（Tony Blair）說當時他只有迷糊和粗略的了解「過往」是甚麼（“I had, at that time, only a fairly dim and sketchy understanding of what that past was.”）。他是英國的精英，又能言善辯（牛津畢業，大律師）。清朝因鴉片戰爭而失去香港是中國「百年恥辱」的開始，之後又有英、法聯軍（火燒圓明園）和八國聯軍。中華民國建立之後，英國在中國仍然有「租界」和軍事基地，同時其戰艦仍在沿海和長江橫行無忌，更有英軍在中國境內開槍殺人事件。這一位首相在參加「主權移交」的典禮之時，似乎仍不知道這些「過往」。
- (4) 在英國受教育的人，往往會從英國的角度看中國，而不會從中國的角度看英國。絕大多數英國人讀的中國史，都是由白人所寫的，而不是中國人所寫的。英國人並不會亦無意了解甚麼是中國的「百年恥辱」。

12 美國有多知己知彼？

- (1) 美國打完越戰，死了很多人之後，其國防部長（Robert McNamara）才說：「我們不論對敵友所做的判斷如出一轍，反映我們對中南半島歷史、文化、政治、以及各國領袖的個性、行為的無知。」他又說：「我們從越戰中得到的這些經驗，對今後的全世界都是有建設性且可以引以為鑑的。」但是，多年之後美國總統（Donald Trump）指出美國出兵阿富汗和伊拉克之時，其實不太了解當地的情況。
- (2) 為甚麼美國駐外的大使館都是保衛森嚴？美國怕甚麼？美國傳媒人（Fareed Zakaria）說：「今天，你不能在中東找到一個擁護美國的政治團體。反美國主義已毒害了政治文化。」美國前總統（Jimmy Carter）說，你只要去黎巴嫩、敘利亞或約旦看看，便會明白為甚麼這麼多人憎恨美國。因為美軍轟炸他們，殺死了無數的村民，其中包括女人、兒童、農夫及家庭主婦。他說「美國違反國際人權幫助我們的敵人和疏遠我們的朋友」。美國在多年前已經開始利用無人機在各地，尤其是伊斯蘭教的地方（巴基斯坦、阿富汗、利比亞、索馬里、敘利亞、也門等）展開「刺殺」行動。前國防部長（Robert Gates）都說無人機把「戰爭變成一種遊戲機」。美國在古巴（Guantanamo）設立監獄。因為這個監獄是在美國國外，所以不受美國法律管制。美軍可在此無限期監禁沒有經過審訊的人，又在獄中施行酷刑，像虐待畜生一樣虐待被關押的囚犯。美軍虐囚，包括放狗咬人，用熒光棒或掃把雞姦，強迫人一起手淫並拍照。美國在伊拉克有一個監獄（Abu Ghraib），傳媒揭發美軍在內使用酷刑，並

且僅僅為了好玩，便非常不人道地玩弄及虐待監禁人士（包括將化學燈具內滾燙的化學液體倒入囚犯的生殖器，被迫互相持續表演高難度且令人痛苦的「性藝術」，更發布了「人體藝術照」）。當「國際刑事法院」（美國不是會員）欲調查美軍在阿富汗的行為（包括美軍虐待囚犯）時，美國宣布制裁「國際刑事法院」。這些制裁包括禁止其法官及檢察官入境，沒收他們在美國的資產，並在美國檢控他們。美國說任何協助「國際刑事法院」的人亦要付出同等代價。美國當時的國務卿（Mike Pompeo）甚至說美國會對「國際刑事法院」員工的家人採取懲罰性的行動。這個世界是沒有無緣無故的恨。究竟，「為何他們憎恨美國？」美國總統（George W. Bush）在「9.11 事件」之後說：「美國之所以成為被攻擊的目標，是因為我們的自由和機會之燈塔是世界上最明亮的。」他又說：「他們憎恨我們的各種自由：我們的宗教自由、我們的言論自由、我們的選舉、集會和各人意見不同的自由。」「9.11 事件」一年之後，他還說：「你們越愛自由，你們被攻擊的可能性越大。」

- (3) 俄國出兵烏克蘭。美國傳媒高高興興的報告戰況，時時說烏克蘭形勢大好，愈戰愈勇。美國和俄國都多報喜而少報憂，亦時有假新聞。新聞媒體成為了宣傳工具，普通人知一半而不知另外的一半。美國的核心價值包括言論自由、新聞自由和知情權。美國最高法院說「新聞界是為被統治者服務，不是為統治者服務。廢除政府審查新聞的權力，以便新聞界可永遠自由地評論政府。新聞界受保護，它才可以安然地揭露政府的秘密，並告知人民。只有自由和不受限制

的新聞媒體，才能有效地把政府的欺騙行為曝光於人前」。

（“The press was to serve the governed, not the governors. The Government’s power to censor the press was abolished so that the press would remain forever free to censure the Government. The press was protected so that it could bare the secrets of government and inform the people. Only a free and unrestrained press can effectively expose deception in government.”）這些金句，言猶在耳。但是，在烏克蘭戰爭之時，美國政府卻禁了俄國電視台（Russia Today）。美國人有自由聽看他們自己的媒體（例如 NBC、CBC、ABC、Fox、CNN），但卻不能聽另外一面的聲音。普京（Vladimir Putin）透過美國知名傳媒人（Tucker Carlson）的訪問講述俄國的立場。其實，美國人聽聽俄國的立場又何妨？美國的傳媒是否只是不停地給美國的立場宣傳？在宣傳世界，試問誰可超越美國的宣傳機器？聽了一邊的宣傳這麼久，聽聽另外一邊的宣傳又有甚麼問題？為何美國政府不容自己的人民聽聽另外的一面？為何把這位傳媒人說成是「叛徒」

（“traitor”）？為何美國前國務卿（Hillary Clinton）指控他為「有用的白痴」（“useful idiot”）、「小狗」（“a poppy dog”），甚至是普京的「第五縱隊」（“fifth column for ‘Vladimir Putin’”）？前英國首相（Boris Johnson）亦形容他「背叛」了觀眾。唉！

(4) 美國政府明白到「好的宣傳就是要做得不像宣傳」。正如基辛格（Henry Kissinger）所言：「重要的不是事實的真相，而是甚麼事情被看作為真相。」（“It is not a matter of what

is true that counts, but a matter of what is perceived to be true.”）順帶一提，話說中國有個笑話。一個來自中國的學生對美國同學說：「我想在美國學習宣傳。」美國學生回答說：「在美國沒有宣傳這回事。」中國學生笑著說：「這正是我想要學的」。

13 中國香港

- (1) 我的朋友中政治觀點屬於「泛民」（「黃絲帶」）和「建制」（「藍絲帶」）的都有。一般來說，「泛民」朋友對「建制」朋友的理念很多只是帶著對另一方的偏見的一知半解。「建制」朋友對「泛民」朋友的理念很多也只是帶著對另一方的偏見的一知半解。不同人坐在不同的井觀天，然後圍爐取暖，使到香港社會走向愈來愈嚴重的兩極化。
- (2) 香港有些「後物質年代」的年輕人追求他們心中的「公義」、「自由」和「民主」。他們怕香港被「大陸化」，要保護「本土」的核心價值。他們苦見上一代的抗爭者「和、理、非」了二十多年，仍然是一事無成。他們認為香港經濟上既有地產霸權，又有「在職貧窮」（「窮忙族」）。他們問「香港的年輕人一代能否通過自身努力解決住屋的問題？」，對明天失去希望，認為上一代給他們留下了一個「爛攤子」。雖然世界變了，上一代還在繼續對他們說完又說甚麼「獅子山精神」，使他們更為反感。正如他們所說，上一代說得愈多，他們愈是抗拒。凡此種種，有人開始基於自己的「公義」去「違法達義」，甚至有人更進一步以「勇武達義」。在「佔中」和「反送中」期間，我看過不少於五十本「政治不正確」的書籍（包括「本土」論述），文章更不計其數。何解？因

為我要知己知彼。試問，當時管治香港的人有沒有看過這些人的著作，有多了解這些人的內心世界？

- (3) 世界上每個社會都有它的問題。有些社會既有民主，又有法治，卻仍然是問題多多，對此亦似乎束手無策。有些社會雖有法治，卻無民主；有些社會雖有民主，卻無法治。長話短說，這個世界是不完美的。平心而論，香港會是一個「暴政」嗎？當年香港的自由指數排名（The Human Freedom Index）在世界高高在上，在 2019 和 2020 年排第三位，高於美國。香港的司法獨立排名（World Economic Forum）在世界上排第八，亦高於美國。順帶一提，香港的醫療和教育，在世界上亦是排名高企的。所以，他們不應該輕言政府是「暴政」，他們亦不是活在「亂世」。
- (4) 我一有適當機會便會把「泛民」朋友的思維觀點反映給「建制」朋友。同樣，我在「泛民」朋友前又為「建制」朋友的思維觀點發聲。我覺得大多數的「泛民」朋友和大多數的「建制」朋友一樣都是愛國愛港的，只是大家的焦點不同而已。我希望大家都知己知彼，和而不同，和平共處。但是，這種遊說真的是兩面不討好。
- (5) 有一天董建華透過中間人請我吃飯，我不認識他，故沒有應約。他既是前特首，亦是國家領導人，回想起來我真的是太無禮了。幾個月後，他透過另一個人對我說他看過了寫的兩本書（《古今中外》和 *All Kinds of Everything*），想見我討論兩本書的內容。這次我應讀者的約了。他和我講完這兩本書後便請我加入他創立的團結香港基金，我當時極力推搪（因為毫無興趣），自我反省了一個晚上後才答應參加。

不久之後他又叫我做團結香港基金的理事，我真的不好意思向他說不。他數次約我單獨論事，講東講西，我向他盡訴香港「人心回歸」的問題。他憂國憂民，常想多些了解問題之根源和解決之道。我深信做事要知己知彼，希望他真正了解那些不滿之人的內心世界。因此每次見面，我都盡力簡要地向他陳述那些不滿意香港政府和北京的人士（或所謂「恐共者」）的真實心態。有兩次我情緒激動，不能自控，哭了出來。一次是講窮人之苦，涉及劊房長大的兒童；另外一次是講三代港人對追求民主的渴望和失望。這些話，對大多數建制的權貴而言，恐怕難於入耳的話（甚至對講者亦反感）。他卻是一大例外，不但有勇氣聆聽「另外的一面」的聲音，而且聽完又聽，還屢次邀請我深談。我時常太過直言直語，他對我一再無禮卻沒有說過半句話。順帶一提，董建華愛國愛港，是一位胸襟廣闊的好人，他虛懷若谷，禮賢下士。我做慣了大狀，自命不凡，有幸可以從他的身上學到了謙虛待人。

理想與現實

- 14 在寫歷史時，我們是否應盡量擺出全部的事實，講各方都可闡述其主張和材料的說話，而不應該先有結論，後找道理？一個打官司的人自然會想贏。有時，即使是一個誠實的人也可能（有意識或潛意識地）沒有說出事實之全部。還有，某一方所說的事實可能是有選擇性的，因此也可能具有誤導性。有時，他甚至會說謊。同樣的事情也會發生在對方身上，而雙方往往都會認為自己已經「擺事實」了。日復一日，律師們面臨著相互矛

盾的「事實」。在確定哪一方說真話時，法官既會聽原告所說，亦會聽被告所說，考慮客觀事實、該段時期的文件、當事人的行為、故事的可能性和證人的言行舉止。法官絕不會只聽一方的說話便作出自以為「大是大非」的結論。這基本上就是法官在法庭審判中思考和認定案情事實的方法。但是，這種訴訟程序的方法卻往往不是歷史教育的態度。

- 15 在古今中外的現實世界，每個國家都希望富強，而歷史常常都會成為國家求富強的工具而為政治服務。因此，每個國家都會推行「愛國教育」，而在說好自己國家的故事時，往往也會或多或少既「揚善」亦「隱惡」，甚至抹黑他國。一個欲稱霸世界的國家，往往會在國內進行「愛國教育」，既選擇性地「擺事實」，亦基於其立場「講道理」。但是，這個國家卻會在國外鼓吹「普世價值」、「地球村」和「世界公民」等的價值觀，使其他國的人愛「地球村」多過愛自己的國家，但卻懵然不知這個「地球村」的「村長」是誰，這些其他國的人中了計還不知。
- 16 一般來說，有甚麼的國史，便會有甚麼的知識和立場的國民。國與國之間的愛與恨往往都是源於各國的國史。在擺事實、講道理之時，各國的歷史書是不是應該「隱惡揚善」？如果是這樣的話，各國人民的歷史知情權是否很大可能被剝奪，歷史闡釋權又是否很有機會被壟斷？如果每個國家的歷史書都「隱惡揚善」，試想這個世界較大可能會變成怎樣？究竟各國應該如何處理歷史教育這個問題呢？當我們在說好自己國家的故事時，是否也要聽聽其他國所說的故事，亦要聽聽他們說我們的壞話（「抹黑」）？這是不是才是真正的知己知彼？還有，國

與國（尤其是不友善甚至敵對的國家）是不是應該盡最大努力坐下來，擺事實，講道理，寫一本共同的歷史書？在這方面，法國和德國（打打殺殺了幾十年，有血海深仇的國家）已經寫下了他們的共同歷史書以供兩國的中學生使用。中國和日本學者亦曾經嘗試過合作編寫共同歷史書。我在此拋磚引玉，希望多些思考如何透過兼聽各方的歷史教育探索幫助人類走上世界和平之路的可行方式之一。

心平氣和，管理分歧

17 價值觀之異同

不同民族的文化基因（包括個人、家庭、社會、政制）同中有異，異中有同。人人生而愛自由，包括中國人。但是，中國人並沒有「不自由、毋寧死！」的基因（只有一句「寧鳴而死，不默而生」），亦沒有「最好的政府亦是必要之惡」的思維。中國人生命的優先事項普遍是安居樂業，和諧社會。在現代社會，人的權利與責任同等重要，我們在享受權利之時，更要明白責任所在，每一個社會都必須在權利與責任之間找到平衡。我們應該互相尊重，不應該視自己所定下來的平衡為「普世價值」，更不應該強加於人。

18 利益之爭

古今中外，「天下熙熙，皆為利來；天下壤壤，皆為利往。」鄰近國家之間較多恩怨情仇，遠在他方的競爭對手亦會矛盾多多。國與國之間的愛與恨都應該是基於比較全面，而不應該只是依據各自刻意選擇的事實，亦不應該誇張失實。但是，不友

善的國家往往會互相抹黑對方，導致各自的國民更加愛國和更加敵視它國。試問，這會有利於解決國家之間的問題嗎？如果一個人覺得他的國家總是正義之所在，而敵國總是邪惡的，各自的國民會否較傾向採取極端的手段對付另一國？如果一個人知道他所愛的國家沒有他想像中那麼正義，而他敵視的國家亦不是他想像中那麼邪惡，他們是否會相對溫和？還有，國與國之間互相爭取利益之時，如能易地而處，各自留有餘地，這才會有利於兩國之間管理分歧，較容易化干戈為玉帛。不然的話，我們便會走往「誰大誰惡誰正確」的世界。

我退休後在自己的「桃花源」中自修，靜觀古今之變，思考前世今生，尋找人間智慧。多年前我寫了一本英文書 (*All Kinds of Everything: From Chinese Civilization to World History*)。我的好友姚嘉棟協助把該書翻譯成中文，而我在譯本上作了甚多的修訂和增補，成為了這一本《談古論今》的書。

金耀基（香港中文大學前校長）早前贈我寫上「古今中外 談古論今」的墨寶。他形容我的書「對人間天下事，無論中外古今，每有所感皆發為文章，所談所論頗多春秋筆意，大有可觀」。金公的三言兩語說出了我的寫作風格。

我只是個學習者，不是學者。因此，這一本書，並不是學術著作，而是一本把自己對古今歷史的所思所想分享給大眾而寫的書。書中所提出的問題，並無意對任何人物或宗教不敬，只是希望增加通識，鼓勵讀者獨立思考，減少對權威論述或名牌理論的迷信，多

些從理性和常識看世界，從「讀書人」走向「知識人」之路。本書亦無意借古諷今，因為我諷今不用借古。

一個學習者在沒有指導下獨力寫成的一本書，必有錯漏，所以歡迎讀者的指正。

如對本書有任何意見，可電郵至 2008at54@gmail.com。

陳志海
未知堂
2025 年秋

夏朝之前 (公元前 2070 之前)

1.1 大約五千年前，人類的文字史從西亞（中東）一個叫蘇美爾的地方開始了。西亞不僅是文明的搖籃，亦是後來猶太教、基督教和伊斯蘭教三大宗教的發源地。緊隨蘇美爾的古老文明（有文字、冶金和城市）是埃及和印度，中國排名第四。中國有很多遠古出土文物，但是在商朝之前還是未有公認的文字。

中國遠古的「良渚」的重複符號（公元前 5300 - 公元前 4300）是不是系統文字？話說「良渚遺址出土器物上出現的字符，排列有序、重複出現，符合文字的一些特點」。例如，當時的「田」字和現時的「田」字似乎是一模一樣。學者對於這些符號是否為原始文字，目前尚未有定論。「六百零八個良渚刻符，讓考古專家們爭論不已。」

1.2 在中國，夏朝之前的事情全部依賴神話和傳說，神話充滿想像，傳說沒有憑據，因此，這時期是屬於「傳疑時代」。傳說黃帝是中國古代部落聯盟之首領，據說他發明了很多東西。相傳，後世的部落首領堯把權位「禪讓」給舜，而舜又把權位「禪讓」給禹。中國人活在「天下為公」的「大同社會」，傳說老百姓過著「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帝力於我何有哉？」的生活。

傳說中的遠古生活實在太美好，難怪中國人有尚古的傳統。相對來說，中國人是不是比較向後看，而美國人是不是比較向前看？

蘇美爾文明（兩河文明） (Sumer)

1.3 蘇美爾位於今天的伊拉克。蘇美爾人創造了一種人類歷史上最古老的文字（楔形文字）（cuneiform）。蘇美爾人住在城市裏。他們創造了算術、從事貿易活動、把白銀儲存在神廟，又用白銀作為一種計量單位。蘇美爾人懂得用車輛運輸，又建造了灌溉系統。

1.4 蘇美爾人相信有許多神明，主要有天神、風雨神、土地神、太陽神、月亮神。

一個允許多神並存的多神教社會，你拜你相信的神明，我拜我相信的神明，是不是會較為和平？

1.5 蘇美爾有很多城市（Uruk、Ur、Eridu、Kish）。一位國王（Sargon）征服了許多城市，他建立了世界上第一個帝國（Akkadian Empire）。

尼羅河文明 (Nile civilization)

1.6 埃及是世界上最早出現的文明之一。埃及人創造了一種文字（象形文字）（hieroglyphs），又發明了莎草紙（papyrus）。古埃及文明在約二千年前就被摧毀了，古埃及文字已經死了，沒有人能理解它。幸運的是，在法國（Napoleon Bonaparte）出征埃及期間發現了一塊有二千年歷史的紀念性石頭（Rosetta Stone），而這塊石頭是用三種語文寫成的，包括古埃及文和希臘文。因為人們可以閱讀希臘語，這塊石頭的發現幫助人們了解古埃及文。

1.7 埃及走向統一，先後進入三個王國時期（古王國、中王國和新王國）。在三千年間，古埃及一直由「法老王」（pharaohs）統治。除了法老王之外，「祭司」的權力甚大，他們是受過教育的人。換句話說，古埃及的權力中心是法老王和祭司。

1.8 埃及人信奉眾多神祇。主要的神是太陽神（Ra）、天空女神（Nut）、大地神（Geb）和生育神（Isis），還有法老的守護神（Horus）。

1.9 家庭是古埃及社會的中心。埃及人為了維護「皇室血統」，法老王採取兄弟姐妹之間通婚的做法，他們相信通過娶姐妹可以保持家族血統的純潔。

1.10 埃及人觀察並記錄了天象星辰的運動。他們計算了時間，發明了三百六十五天為一年的曆法。

1.11 埃及人建造了許多「金字塔」（pyramids），建造者無疑是偉大的建築師和工程師。著名的金字塔包括古夫金字塔（Khufu）（高達約一百四十公尺）、卡夫拉金字塔（Khafre）和門卡拉金字塔（Menkaure）。此外，還有獅身人面像（Great Sphinx）。

四千五百年前的金字塔，一個又一個今天仍然屹立在眼前。試問，誰可比？

眼見古埃及的金字塔和神廟，又眼見古羅馬的競技場，萬神廟和水道橋等偉大的建築物，試問古中國的土木工程是否望塵莫及？

1.12 埃及人相信靈魂會輪迴「轉世」。他們相信人的靈魂必須有身體承載，如果人沒有身體，靈魂便無法生存。他們通過製作木乃伊以保存死者的屍體（mummification）。為了幫助死者順利前往冥界，他們在墳墓中寫下咒語和詩句，這些咒語和詩句後來結集為《死者之書》（*Book of the Dead*）。

印度河流域文明（Indus Valley Civilization）

1.13 印度是世界上最早出現的文明之一。印度人創造了一種文字（印度河文字／哈拉帕文字）。但是，它已是一種死文字，因為現在已經沒有人能理解這些文字了。

1.14 古印度人生活在城市中。這些城市規劃得很好。街道是按照規劃呈現為「棋盤狀格局」，並有淡水供應系統，也有公共浴室和垃圾槽等設施，每個街區也都設有公共廁所。

古蹟：當時其中的兩個城市（Mohenjo-Daro、Harappa）均在今天的巴基斯坦境內。

1.15 古印度亦是個多神教社會。

一個多神教社會，你信你的神，我信我的神，是不是會較為和平？

1.16 古印度人有用印章的習慣，出土的印章超過三千個，各有不同的用途。

夏朝 (公元前 2070 - 公元前 1600)

2.1 夏朝被視為中國的第一個王朝。但是，直到現在的考古還未發現夏朝時的文字，所以夏朝的故事仍不屬於信史。中國有文字可考和可信的信史，不是五千年，而是約三千五百年。

(1) 傳說禹並沒有把部落首領的權位「禪讓」給賢能之士，而是把權位傳給兒子，這樣便開啟了中華王朝「家天下」的制度。

一個統治者去世之後，應該用甚麼方法轉移權力呢？這是一個古今中外的大問題。「傳賢」的制度，往往會造成紛亂，甚至帶來戰爭，其問題是在於究竟該由誰來決定誰是「賢」呢？「父傳子」的制度把天下當成私人財產，當然會產生不少問題（包括出現庸君、昏君甚至暴君）。但是，在權力轉移的過程之中，它是不是可以減少統治階層的內部權爭以便保持社會的穩定？很多年之後，歐洲的王朝實行「長子繼承制」。

(2) 夏朝是個多神社會，治水英雄（禹）是人民的神，還有大自然的天、地、日、月的神明和對祖先的祭祀。

自古以來，中華文明並沒有出現過一個「唯我獨尊」的神，亦沒有出現過一個霸道的神（信祂有利益，不信祂便死路一條）。中國的神界，可以說是百花齊放，人民有拜神的自由。

中國人的信仰文化是儒釋道三教共存，聖人，佛菩薩，神仙並尊，以導人向善為目標，一廟可容納聖人，佛菩薩和

神仙，凡人可成聖，也可修行成佛菩薩，又可修煉成神仙。你只要去黃大仙祠一看，便會了解到道教的包容性極高。你有你祈禱許願，我有我敬神拜佛，每個人的心中各得其所，得到平安和喜樂。中華文化的神明，似乎是為老百姓的平安和社會的和諧而服務的。

(3) 傳說桀是暴君，狂言「吾有天下，猶天之有日，日亡吾乃亡耳」。最終，中國的第一個王朝（夏），被湯以武力推翻（「商湯革命」）。

從此，每一個「家」的朝代都是被另外一個「家」以武力推翻。每一次改朝換代，都只有朝代（家）的更替，而少出現較文明的制度發展。中華王朝史是不是只有「造反」，而無「革命」？兩千年來，中國歷史基本上是不是一道旋轉門，一個王朝取代另一個王朝？

(4) 「二里頭文化」和「龍山文化」都未有發現文字。

古巴比倫帝國 (Old Babylonian Empire)

(公元前 1880 - 公元前 1595)

2.2 巴比倫是蘇美爾（今伊拉克境內）的一個城邦。在征服了許多其他城邦之後，巴比倫建立了一個帝國。

2.3 巴比倫是世界上第一個制定法典的國家（《漢摩拉比法典》／*The Code of Hammurabi*），為管治社會定下了二百八十二條法律。國王宣稱要「讓正義之光照耀整個大地」，《漢摩拉比法典》的結語是「為不讓強者施壓弱者，為孤兒寡婦伸張正義」。

- (1) 人類第一部法典的正義是建立在「以眼還眼」的原則之上的（「如果一個人把另一個人的眼睛挖出來，他的眼睛也要被挖出來。」）
- (2) 保護財產（「人若從廟宇、屋子裏偷財物，就要處死。」）
- (3) 不容通姦（「如果一個男人的妻子被發現與另一個人躺在一起，他們將被勒死並扔進水裏。」）
這是否和古代中國社會的「浸豬籠」相似？
- (4) 不容亂倫（「如果一個男人與他的女兒亂倫，這個男人就會被逐出這座城市。」）
- (5) 不容兒子打父親（「兒子若打父親，就要砍掉他的手。」）
- (6) 規範利率上限。

在中國還未出現文字之時，古巴比倫已經實行以法治國。歷史上三位對制訂法律有巨大貢獻的人分別是古巴比倫國王（Hammurabi）、拜占庭皇帝（Justinian）和法國皇帝（Napoleon Bonaparte）。人類用了幾千年時間，才從注重「權力」的「法制」走向注重「權利」的「法治」。

- 2.4 巴比倫將一天分為二十四小時。他們有一個從一到六十的數字系統。他們將圓圈分成三百六十度。
- 2.5 巴比倫人信奉眾多神，包括守護神（Marduk）、天神、地神、太陽神。他們的宗教更關心今生的幸福，而不是來世會發生甚麼事。
- 2.6 巴比倫的《史詩》（*Epic of Gilgamesh*）是世界上最早的文學作品之一。故事關於蘇美爾國王吉爾伽美什（Gilgamesh）。傳

說「他的傲慢無論白天還是黑夜都是無止境的」，他聲稱有權在新婚之夜與任何新娘上床（初夜權）。有一天，他朋友死了，令他很傷心，開始尋找不朽生命的秘密。然而，他被告知，死亡是不可避免的。做人要享受生活，不要尋求永生。詩中說：「你所尋求的永生，你將找不到。當眾神創造人類時，他們為人類建立了死亡，並為自己保留了永生。至於你吉爾伽美什，讓肚子溫飽，永遠快樂，日夜不停。讓每一天都愉快，白天和黑夜，玩耍和跳舞……這是人類的工作。」

現存最古老的文學作品，教人享受今生，不要追求長生不老。但是，古今中外絕大多數的人都是希望長生不老的。

埃及（Egypt）

2.7 埃及人信多神，亦建成了很多神廟。卡納克神廟（Karnak Temple）是世界上最大的宗教建築之一。埃及人亦建立方尖碑，碑身通常刻有文字。

埃及為什麼有多神信仰？沙漠的生存環境惡劣，尼羅河又週期氾濫，埃及人為應對災害與死亡，祈求豐收與永生，將太陽、尼羅河、動植物等視為神明，並把神明擬人化，賦予喜怒哀樂。埃及人通過供奉多種神明，人們能尋求心靈寄託、秩序與安全感。多神信仰的各神明照顧人們生活不同需求，人們之間不必產生宗教之戰或正統異端之爭，和平是否更容易出現？

作為比較，為什麼在《摩西五經》中，猶太人也提到耶和華以外的其他神明？猶太教是不是也是從原來的多神信仰逐步發展出來的？「唯有一神」的論述，是不是某個猶太族群為本身團結而發明的新教義？

商朝 (公元前 1600 - 公元前 1046)

3.1 文字

商朝人將文字刻在龜甲和獸骨上（「甲骨文」），亦有鑄在青銅器上（「金文」）。迄今為止，最早出土的漢字是商朝使用的字（暫時不計「良渚」符號在內）。中國的文字史已有約三千六百年。漢字文明，延續至今，從未間斷。

蘇美爾、埃及和印度都有各自的文字。但是，這些古文字也已經成為了「死文字」。雖然中國的文字出現稍晚，但只有漢字還在使用，漢字是唯一仍具生命力的古文字。今天的人，還可以看懂古時漢字，而漢字又發展出篆、隸、草、楷、行各種書體。漢字不單是溝通工具，還形成了獨特的書法藝術。

3.2 拜神

商朝信奉多神，有天神（至高無上，統治宇宙萬物）、以自然為神（例如日、月、星辰）和以祖先為神。

3.3 伊尹輔政，地位等於宰相。

他是中華民族第一個好宰相的模範。孔子說他是「大監」，《孟子》說「湯之於伊尹，學焉而後臣之，故不勞而王」，指商湯拜伊尹為師並重用，他自己便無需操勞而成為聖王。

3.4 紂王

(1) 紂王：他有沒有被抹黑？

史書上的紂王，是一個「不敬天」、「不敬鬼神」、「聽婦人之言」的暴君。他施行炮烙之法（赤腳在燒紅了的銅柱上行走）、脯醢之刑（殺人後製成肉醬），又常常「罪人以族」。傳說他更煮了一個大官（姬昌，即後來的周文王）的兒子來給這大官吃，還發明人肉醬和人肉乾。我們一想起紂王，腦海中便會浮現「剖孕婦而觀其化」、「殺比干而視其心」、「以酒為池，懸肉為林，使男女裸，相逐其間，為長夜之飲」和美人**妲己**的畫面。

但是，有關紂王的歷史是由誰來寫的呢？答案是推翻紂王的周朝。為了造反有理、出師有名，周朝是不是要醜化紂王和美化自己呢？其實，有說「紂之不善，不如是之甚也」。還有，紂王是不是一個有本領、文武雙全的人？在開疆闢地方面（包括山東、淮河下游和長江流域），紂王是不是有功績？順帶一提，「聽婦人之言」有甚麼問題？是不是婦人說正話，正話也邪？

(2) 周武王討伐紂王是一場「義戰」，還是只是「以暴易暴」？

周朝所寫的歷史一方面醜化紂王，另一方面又把周朝立國的父子三人（文王、武王和周公）描述成充滿仁義、智慧過人和愛民如子的領袖。其實「武王伐紂」是否只是一個貴族用暴力來推翻另外一個貴族的叛亂，從而建立一個新的「家天下」？周朝滅商朝是不是「以暴易暴兮，不知其非矣」？勝利者周武王和其後代抹黑紂王、美化自己和本族的做法，是否利用了歷史來合理化周朝統治？

韓國 (Korea)

3.5 傳說一位名叫**箕子**的商朝貴族離開中原前往韓國，在當地建立了一個王朝。

韓國人自古以來便深受中華文明的影響，長期仰慕中華文明，甚至自稱「小中華」。在漫長的日子裏，韓國人爭相「認祖歸宗」，尋找他們和中華文明的關係，以樹立文化上的優越感和正統感。「箕子東來」之說，為親中華文明的韓國人「證明」了韓國人和中華的關係。在高麗王朝之時，朝廷在平壤修建箕子墓和箕子祠。但是時移世易，今天韓國人已經「站起來」了，他們要「去中國化」了。所以「箕子東來」（一個外來的政權）之說在韓國已經難有市場。而今天韓國的「政治正確」歷史，是「檀君開國」。換言之，韓國的開國之君是韓國本土人，而不是一個外來人。古今中外的歷史書，似乎大多是為該國當時統治者的政治利益服務的。

埃及 (Egypt)

3.6 西亞（中東）的輝煌日子正在慢慢結束，文明的中心正在向西移動到北非的埃及和南歐的希臘。

3.7 埃及人停止建造金字塔，改為把去世的法老王埋葬在地下的墳墓裏，當時的墓地今天被稱為「帝王谷」。在這個山谷中，其中一座墳墓是**圖坦卡門墓**（King Tut's Tomb），墳墓完好無損地倖存下來。

古蹟：哈特謝普蘇特神廟（Hatshepsut Temple）、盧克索神廟（Luxor Temple）、曼儂巨像（Colossi of Memnon）、圖坦

卡門（Tutankhamun）面具（面具並非這位法老王之肖像，而是生活之神的面容）。

當圖坦卡門的墳墓被發現時（1922年），震驚了世界。現在已成為了旅遊景點。

3.8 多年來，埃及人崇拜許多神靈，但是其中一位法老王（Akhenaten）只相信一個神（「太陽神」），他實行宗教革命，不允許他的子民崇拜其他神，又關閉其他神廟，遣散祭司。

在古代，一神教並不普遍。四大文明古國都是多神的社會，人民可以選擇心儀的神來拜，有宗教自由，百花齊放，而統治者沒有要求人民獨拜一個神，亦沒有一個神宣稱祂是唯一的神，要唯祂獨尊。這個法老王可能是人類史上第一個強行推行一神教的統治者。

3.9 另一個法老王（Ramses II）征服了北非和西亞的大片地區，簽署了世界上第一個和平條約。那是埃及歷史上最強大的時期。按照埃及的傳統，他娶了自己的四個女兒。

古蹟：阿布辛貝神廟（Abu Simbel Temples）、（土耳其）哈圖沙（Hattusha）遺址（黏土板上刻有戰役後雙方所簽訂的條約）。

印度 (India)

3.10 吠陀文明（Vedic civilization）

(1) 印度炎熱而陽光明媚，因此原住民皮膚黝黑。雅利安人（Aryans）是白皮膚的人。傳說他們入侵了印度北部，打敗了原住民之後，留在那裏。

德國的希特勒 (Adolf Hitler) 認為「純德族人」是來自雅利安的。

- (2) 雅利安人相信許多神，最重要的神是婆羅門梵天 (Brahman)。他們的宗教被稱為吠陀教 (Vedic religion)，也被稱為「婆羅門教」 (Brahmanism)。他們相信好人有天堂，壞人有地獄。像許多古代宗教，他們相信人類的罪惡可以通過儀式來清除。他們獻上動物祭品，以確保眾神的祝福和寬恕。
- (3) 來到印度的雅利安人人數很少，但是印度卻有很多原住民。雅利安人想保護自己免受稀釋，便開創了以種姓將社會劃分為階級的傳統，採用了種姓制度 (caste system)。當時有四個主要群體 (祭司、戰士、普通雅利安人、被征服的土著)，每個群體都被細分，形成了有幾千多個種姓。種姓制度為每個種姓制定了詳細的行為規則。

種姓制度直到 1950 年才失去了官方的承認，但受歧視的印度賤民仍有超過一億六千萬人。

- (4) 雅利安人使用吠陀語言，後來發展成梵文 (Sanskrit)。但他們的習慣是「口誦」，沒有保留書面記錄的習慣，更加沒有寫歷史的習慣。

究竟雅利安人從何而來？不同人有不同的答案。有些人認為雅利安人 (像英國人一樣) 是外來者，(像英國人一樣) 將文明帶到了落後的印度。其他人 (主要是印度人) 認為雅利安人給文明的印度帶來了黑暗時代。也有人 (主要是印度人) 認為雅利安人不是外來人。你看，歷史經常受不同國家或族群的政治操控，亦必須「政治正確」。

周朝 (公元前 1046 - 公元前 221)

西周 (公元前 1046 - 公元前 771)

東周 (春秋戰國) (公元前 771 - 公元前 221)

4.1 封建制度

周朝的建立，代表了中國從「部落時代」進入「封建時代」。封建是一種中央統制下的地方分權政治制度，其特色是地方政權是世襲的。周王朝是中央政府，而各諸侯實行地方自治。這種制度，可以說是既「統一」，又「分立」。

周朝的統治者，由「王」變成「天子」。

4.2 禮治

周公幫助哥哥 (武王) 推翻了商朝，又在天子 (成王) 年幼時攝政。他設計了一個建基於「禮」的社會秩序。「禮」是為了分出君臣父子、長幼、男女之間尊卑 (「父尊子卑，兄尊弟卑，男尊女卑，天子尊諸侯卑」) 而設立的，其目的是使人安守各自身份本位而令社會和諧。

一個「禮治」社會，是有等級秩序的社會。基本上主張貴賤、尊卑、長幼、親疏有別的不平等 (「禮不下庶人，刑不上大夫」)。「禮」的功用就是定紛止爭，從而促成一個人人都安分守己的和諧社會。周公制定「禮」和「樂」，主要目的是鞏固周朝這個「家」，使這個姓姬的「家」可以繼續擁有「天下」。這一種「和諧社會」，是不是把貴族的快樂建築在平民的痛苦之上？

4.3 政制開明？

- (1) 讓老百姓表達民意：「謗木」和「諫鼓」
- (2) 聽取老百姓的意見：「三刺」（「一曰訊群臣，一曰訊群吏，一曰訊萬民」）
- (3) 判斷證供的真偽：「以五聲聽獄訟」
- (4) 「聽獄之限」：觸犯刑法的，限十天結案

4.4 孔子

中國最著名的智者是孔子，他主張一個人應以做君子為目標，孝順父母，忠於君主。另一方面，為君者應愛護老百姓，「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矜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孔子把鬼神和來世看作是人類智慧所不能知道的範圍，不應浪費時間來研討，故他說「未知生，焉知死」，其對鬼神的態度是「敬鬼神而遠之」。

(1) 雖然孔子的思想難免受所處時代和出身階層的局限，他確是一個偉大的思想家。但是，要了解一個思想，應看它的本質，亦不應先有立場，然後選擇性地引用片言隻語，以點蓋面。孔子的確說了很多良言美語，但是他所支持的是「家天下」的貴族政治。而他想重建的社會秩序在本質上是維護貴族的利益，使君主可以長治久安，世世代代延續下去。因此，雖然孔子聰明過人，卻並沒有設計過一套可行的制度，以制衡君主權力的擴張和防止統治階層的腐化。由於他的思想基本上是維護貴族集團（小眾）的「小圈子」文化，所以他也沒有批評《周禮》中天子後宮有二百多人，以及命令閹人在後宮服役等等違反人性和常理

的體制，亦沒有批評施加在庶民（大眾）的殘酷刑罰。他所嚴厲批評的，卻是「無大無細」的僭越階級的行為（「八佾舞於庭，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跳舞是分階級的，對孔子來說，下級竟然跳上級才具備資格跳的舞，是一種忍無可忍的行為）。試問，孔子是不是中國歷史上「建制派」的「掌門人」和「萬世宗師」？

- (2) 貴族只是少數，而絕大多數人都是庶民。老百姓要面對很多不公平和不合理的制度，但是孔子卻要使他們連知情的機會也沒有。他說：「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孔子是不是要普通人聽聽話話地做順民？為了方便管治，孔子的思想是不是大有愚民的色彩？
- (3) 中華文明的法律本質不是透過法律來保障個人的權利，亦不鼓勵以訴訟來處理百姓之間的糾紛。孔子鼓吹的是禮治，而不是法治。他不認為君主應把法律公開給百姓了解，因此當子產建議用「刑鼎」把刑法公諸於世時，他大力反對。他認為如果把刑罰的內容公諸於世，便會導致貴賤無序的局面。他的態度是「民在鼎矣，何以尊貴？貴何業之守？」他又說：「聽訟，吾猶人也。必也使無訟乎。」
- (4) 大多數周朝的智者，是不是只是為王權設計「治國之術」的「策士」，而不是「知識人」？孔子說「學也，祿在其中矣」。子夏說「學而優則仕」。司馬遷總結周朝的學者為「夫陰陽、儒、墨、名、法、道德，此務為治者也」。一個為「家天下」王權服務的「學術界」，會有多少發展的空間呢？

4.5 中國人基因的形成：理性思維，以人為本

- (1) 東周的時候「禮崩樂壞」，在混亂中產生了中國歷史上第一個「百家爭鳴」的思想解放時代。先秦諸子的「思想突破」，是中國思想史的真正起點。

一般來說，中華王朝的思想是不是多結論而少推論？

- (2) 周朝的主流思想，是以人為本、理性態度和沒有宗教狂熱的民族。中國人是一個重視群體的民族，而不是強調個人主義的民族，家庭和社會的集體利益總是比個人權利更重要。自古以來，中國人的宗教是「人文宗教」而不是「極權宗教」。學者（陳鼓應）說「人文宗教」是「關愛人類的處境，關懷人與人之間的關係，給人在宇宙中適當的地位」，而「極權宗教」是「承認外在有一個不可見的力量主宰著世界，人類在這種力量的控制中必須對他順從、崇拜」。人人生而愛自由。但是，中國人的焦點並不是個人的權利，而是整體社會的和諧和安居樂業。中國人並沒有「不自由、毋寧死！」的基因。在中華王朝的古籍裏，極少有講個人自由或個人權利之事。宋朝時有一句「寧鳴而死不默而生」。

中華文化自古沒有出現過猶太教、基督教或伊斯蘭教式的一神信仰，又沒有印度人的宗教熱情。中國人的本土宗教是道教，一個很實際，很入世的宗教。這是不是和儒家的人本態度有關？

印度 (India)

4.6 《吠陀經》 (Vedas)

古印度人有很強的口誦傳統，一代又一代的祭司口耳相傳。但是，他們沒有做文字紀錄的習慣，也不認為人的歷史很重要，所以便沒有形成寫歷史的傳統。雅利安人進入印度北部後，才開始以文字（梵文）記錄他們的宗教儀式和歌曲。《吠陀經》（「吠陀」意思是「知識」）提供了有關印度北部吠陀時代的情況。

印度人為《吠陀經》感到自豪。有學者推算古希臘和古埃及的知識是源於古印度的。⁽¹⁾ 一些印度人甚至聲稱《吠陀經》是大多數現代知識的基礎。他們發展了撰寫《吠陀經》評論的傳統，論完又論。這是不是和二千年來不斷詮釋和重新詮釋孔子言論的中國人很相似呢？

4.7 《奧義書》 (Upanishads)

古印度人開始把他們的哲學思想記錄下來，成為了《奧義書》，思想的重點逐漸從外在的儀式轉向內在的精神。

- (1) 世界（稱為「婆羅門」 (Brahman) 或「梵」) 是完美、無限和永恆的。另一方面，我們的感官（眼睛、耳朵、鼻子等）所感知的世界只是一種幻覺 (maya)。
- (2) 每個人都有一個身體，亦有一個靈魂或自我 (atman)。當身體死亡時，靈魂不會消失，而是遷移到另一個身體（這過程稱「輪迴」 (samsara)）。輪迴將無止境地持續下去。

(3) 在道德世界中，有因果的法則，人有行動，那便會產生相應的後果。每一個人的思想、言語和行動都會產生影響，這些影響也會反彈在以自由意志創造該思想、言語和行動的人，這稱為業力（karma）。因此，人本身才是創造自己命運的關鍵：「你播種甚麼，你就怎樣收割。」

這個世界，尤其是在有種姓制度的印度世界，是充滿了不平等和不公義。但是，如果你相信因果報應，你可能會接受，除了你自己的行為之外，沒有甚麼可以歸咎於世界的苦難。在種姓制度下，人人都要安分守己。這種思想整體來說是不是有助維持社會的穩定，但又是不是統治階層麻痹人民的一種「鴉片」呢？

(4) 生活的意義便是讓人們從業力（karma）的枷鎖中解脫出來，這稱為「解脫」（moksha）。當一個人的靈魂或自我（atman）與婆羅門（Brahman）結合時，輪迴就會停止（梵我如一／天人合一）。

4.8 印度的「百家爭鳴」時期

(1) 在種姓制度下，國王和祭司擁有許多特權，平民自然會有對其特權產生不滿。陸續有智者（稱為沙門）（sramanas）提出挑戰婆羅門教的論述。在此期間，耆那教（Jainism）和佛教（Buddhism）誕生了。

當印度人在政治分立時，印度的思想出現「百家爭鳴」。

(2) 印度人極具靈性。但一位務實的印度思想家（Charvaka）說：「只要你願意，就好好生活。即使借錢也能過上好日子，因為一旦火化，你就沒有任何回報了。」

(3) 印度人認為時間是循環往復和具週期性，宇宙也便一直存在。西方人對時間的看法則不同，認為時間是線性，有開始也會結束。

4.9 佛教（Buddhism）

釋迦牟尼（Siddhartha Gautama / Sakyamuni）是一個小國的王子，二十九歲出家苦行，三十五歲時在菩提樹下開悟。他隨後建立「僧團」，傳播他的思想。

(1) 無常世界：宇宙萬物都是因緣和合而生，沒有獨立的存在（「無我」）。而緣生事物，無時無刻都在變化中（「無常」）。因為「緣起性空」，所以世上沒有永恆不變的事物。

(2) 脫離苦海：人一出生，便要面對生、老、病、死的「無常」。人要明白「苦」的原因（「集」），然後用正確的方法（「道」）去消滅苦（「滅」）。這「四聖諦」（苦、集、滅、道）奠定了佛學的基礎。由於世事都在變化中，都是「無常」，人如果執念地追求事物的永恆不變，但結果卻不像自己的預期，內心便會產生「不安」和徒添煩惱，正確態度應是內心放下對事物不變的執念。開悟不會從極端的苦行或放任的享樂中產生，正確的方法應是不苦不樂的「中道」。

(3) 永恆清淨：人要透過自己認知上的醒覺（「覺」）來擺脫痛苦（「解脫」），到達「涅槃」（Nirvana）境界，並成為「覺者」（「佛」是梵語音譯）。「涅槃」是一個最「樂」（心安）的境界（一種絕對清淨的永恆）。

(4) 親身驗證教義：每個人應當自己判斷宗教教義，須親身驗證，不應輕信。在較接近原始佛教的南傳巴利經藏中，有一部《卡拉瑪經》(Kalama Sutta)，這經記述了釋迦教導卡拉瑪人如何謹慎思考，避免輕信不同教派的教義：一、勿因他人的口傳、傳說便信以為真；二、勿因傳統奉行便信以為真；三、勿因是正流傳的消息便信以為真；四、勿因是宗教經典便信以為真；五、勿因符合邏輯便信以為真；六、勿因按照哲理便信以為真；七、勿因符合常識推理便信以為真；八、勿因符合自己的預測、見解、觀念便信以為真；九、勿因演說者的威信便信以為真；十、勿因他是自己的師父、導師、大師便信以為真。

(1) 既然釋迦的學說中是沒有神的，而他亦不是一個神，那麼佛學是不是人生的道理，又是不是宗教？要了解原始佛學，是不是要先把釋迦從佛壇上請下來？更根本的問題是，如何界定甚麼才是宗教呢？是不是只能採納西方的一神教神學理論來定義宗教？

(2) 釋迦的原始佛學有沒有問題？人生各有所追求，苦樂皆有意義（其實未曾苦不知樂）。為甚麼一個有苦有樂的人生旅程是一個苦海？人既然天生有七情六慾，那麼原始佛學是不是扼殺人性、束縛人性？中華文化並沒有「人生是苦」的想法。釋迦的學說，是不是和中華傳統文化格格不入？佛教傳入中國的「中國化」歷程是不是正反映了釋迦的學說必須改變來適應中國傳統文化？佛教「中國化」的不同理論有哪些是有創見的新發展？有哪些理論卻是不符合原始佛學的呢？

(3) 釋迦離鄉背井，離開父母、離開妻子、離開兒子去尋找他自己心靈上的永恆，那他所講的人生目的（脫離苦海）是不是自私自利？僧人不能在家事親，於國不能事君，甚至連禮敬父母君王都惹爭議。從中國傳統的角度來看，釋迦是不是不忠、不孝，又拋妻棄子？他是否一個不負責任的人？

(4) 香港雖然地方細小，但是在多方面都有驕人的成就，而這些成就與香港人長久以來的拼搏精神相關。在處理世事方面，原始佛學的本質是積極還是消極的呢？在原始佛學的核心思想中，有沒有「求知識於世界」、「做到最好」和「精益求精」的精神呢？有沒有「命運是對手永不低頭，成功只有靠堅守信心奮鬥」的態度？道教有（葛洪）「我命在我不在天」的精神。佛教有沒有呢？

(5) 不知道我這個想法是不是對的。佛教並沒有鼓勵或不鼓勵人「積極」，或「躺平」。當你「成功」或「失敗」之時，你要理解「成」與「敗」都是因緣際會（無數你知道和不知道的因素）的結果，正所謂「色即是空，空即是色」。所以「成」也好、「敗」也好，你要懂得放下，盡人事而安天命，不然的話，你便會活在「苦」海之中。當然「盡人事」和「安天命」的比例人人不同。

(6) 釋迦的學說是非常之反建制（婆羅門）的，眾生平等的主張打破種姓制度的枷鎖。為甚麼種姓制度的文化到現在仍深刻地影響印度社會？

4.10 孔雀王朝 (Maurya dynasty) (公元前 322 – 公元前 185)

- (1) 印度疆域廣大，有許多有權勢的邦，各邦都有自己的語言，信奉多神。在這種情況下，印度是較難形成統一的政權，所以歷史上是分多合少。孔雀王朝是印度第一個統一的王國。
- (2) 學者 (Kautilya) 編寫了《政事論》 (Arthashastra)，提供了關於經濟和軍事等治國方略。它提醒統治者在政治世界中沒有道德，而是通過欺騙或殘酷的力量來掙扎求生。
在中國有一個學者 (韓非子)，而在義大利也有另一個學者 (Machiavelli)，儘管他們各自所處的歷史時空相距甚遠，但他們都有一個共通點：他們的「治國之道」講述詐術、強權等，誠實地講出政治的不誠實。
- (3) **阿育王** (Ashoka) 殺死了他的九十九個兄弟姐妹後成為國王，又打過殘酷的戰爭。據說他對戰爭的恐怖感到不安，轉向佛教追尋內心平靜，提倡對所有生物的非暴力原則。他的深遠影響是把佛教從印度傳播到鄰國，佛教開始流行。
尊敬他的人多，稱他為「大帝」。但是，有說他「不但篡奪王位、殘酷無道、不得民心……印度到十九世紀之前都沒有真正推崇過阿育王，崇敬他的反而是英國的東方學學者……」⁽²⁾。歷史書是人寫的，人有成見，甚至偏見，亦會有立場。歷史的真真假假，又誰會知呢？
- (4) 一個學者 (Patanjali) 將瑜伽 (Yoga) 知識系統化，他編纂了一本名為《瑜伽經》 (Yoga Sutras) 的書。

新巴比倫帝國 (Neo-Babylonian Empire)

(公元前 626 – 公元前 539)

- 4.11 古巴比倫曾經非常強大，新巴比倫再次強大起來，話說其國王 (Nebuchadnezzar II) 建造了「空中花園」。
「空中花園」相傳是古代七大奇蹟之一，但是至今仍未找到確實的位置。
- 4.12 新巴比倫佔領了耶路撒冷。當耶路撒冷叛亂時，新巴比倫鎮壓了叛亂，把許多希伯來人流放到巴比倫 (「巴比倫之囚」)。

伊朗 (Iran) (Persia)

4.13 瑣羅亞斯德教、祆教或拜火教 (Zoroastrianism)

伊朗位於中亞和西亞之間。伊朗人不是阿拉伯人，亦不是突厥人，而是雅利安人 (Aryans)。在古代，宗教的形式主要是圖騰崇拜。人們崇拜大自然的許多事物，包括天空、太陽、月亮、樹木和不同的動物。一個伊朗人 (Zoroaster) 創立了一個宗教，這宗教後來被稱為瑣羅亞斯德教，又稱為祆教或拜火教，經典是《阿維斯陀》 (Avesta)，也稱波斯古經。根據教義，神創造世界的目的是為人類提供一個舞台。在這個時期，善與惡的力量會相互對立，一直持續到時間的盡頭。人的命運不是預先確定的，而是有自由意志在善與惡之間做選擇。選擇善的獎賞是天堂，選擇邪惡的懲罰是地獄。拜火教是第一個 (也許印度人除外) 談論自由意志、天堂和地獄、靈魂和身體的宗教。它深深地影響了猶太教、基督教和伊斯蘭教的思想。

如不把埃及一位法老王短暫推行的獨尊一神計算在內，伊朗人的拜火教可能是世界上第一個包含「一神教」和「二元論」思想的宗教，是比猶太教更早的。

4.14 伊朗的第一個帝國 (Achaemenid Persia) (公元前 550 – 公元前 330)

波斯本來是部落社會。**居魯士大帝** (Cyrus II the Great) 征服了所有其他部落，成為「王中之王」，建立了非常龐大的帝國，據說他統治了一百二十八個國家。他的治理既人道，亦寬容，採取了多元文化政策。

4.15 伊朗佔領下的耶路撒冷

- (1) 當伊朗 (Cyrus II the Great) 佔領巴比倫時允許猶太人回到他們的家鄉 (耶路撒冷)，重建他們的聖殿 (所羅門聖殿)。因此，伊朗大帝被猶太人視為救世主 (messiah)。俱往矣。二千年來，迫害猶太人的是歐洲基督徒，而不是伊朗人。現在，以色列和伊朗卻變成了敵對國家。最近，以色列空襲伊朗，之後兩國互相空襲。美國亦加入空襲伊朗。
- (2) 猶太人極為注重種族認同和習俗的傳承，恐懼通婚會帶來不良的影響。《希伯來聖經》強調猶太人避免與異族通婚。一個猶太人 (Ezra) 回到耶路撒冷時，對猶太人與當地非猶太的異族人結婚感到震驚。一個猶太人抱怨說，「聖潔的種族被這些異族通婚污染了」。
- (3) 第二座聖殿 (第一座是所羅門聖殿) 在這個時期建成。

4.16 伊朗是古代世界最大、最強大的帝國。因此，它變得傲慢，認為自己是文明的，而其他民族都是野蠻人。**大流士大帝** (Darius I the Great) 向西進軍並佔領了埃及，又向東進軍亞洲，其領土從非洲的埃及橫跨到亞洲的印度。

4.17 伊朗兩次出兵希臘，都被打敗了

伊朗西進，愈來愈接近雅典。由於雅典支持伊朗的內亂，伊朗出兵懲罰雅典，但伊朗卻戰敗。十年之後，伊朗再度出兵，曾經一度攻佔雅典。可是最終被雅典與斯巴達聯手擊敗。雖然雅典戰勝，亦開始走向衰弱之路。

4.18 希臘佔領伊朗約三百年 (公元前 312 – 公元前 64)

- (1) 希臘的**亞歷山大大帝** (Alexander the Great) 進行「東征」，打敗伊朗，佔領伊朗。他死於巴比倫城，死因成為千古之謎。他的部將 (Seleucid) 成為了伊朗的統治者。
- (2) 伊朗的幅員廣大，希臘漸漸地失去對此地的控制。終於，安息 (Parthia) 結束了希臘人的統治，成立了安息王朝，推行「本土波斯化」政策。

希臘 (Greece)

4.19 城邦 (City-states)

希臘人生活在歐、亞各地，有許多城邦，比較著名的城邦包括雅典 (Athens) 和斯巴達 (Sparta)。他們說的是同一種語言，信奉很多相同的神明，流傳著相同的民間故事。但是，每個城邦都有自己的獨立政府，沒有政治上的團結，故沒有中央政府

或首都。換言之，當時並沒有一個叫希臘的國家。城邦之間有時更互相嫉妒。希臘的各城邦組織了奧運會，讓各城邦參加體育比賽，而不必在戰場上殺戮。希臘人一路擴張，形成了一個東至中亞細亞，西至義大利，有多達一千五百個城邦的「大希臘」。希臘語是當時的「國際語言」。

4.20 希臘智者

(1) **荷馬** (Homer) 被認為是希臘文學的創始人。有個故事 (*Illiad*) 講一個城邦 (Troy) 的王子 (Paris) 勾引另一個城邦 (Sparta) 統治者的妻子 (Helen)，因此引發了兩城邦之間的戰爭和「木馬屠城」的故事。另一個故事 (*Odyssey*) 是描述一位英雄 (Odyssey) 流浪十年後回到故鄉的故事。這是希臘的「英雄時代」。

荷馬是不是真有其人？

- (2) **伊索** (Aesop) 編纂了一本寓言集 (《伊索寓言》)，其重要性是透過故事表達深刻的寓意。
- (3) **希波克拉底** (Hippocrates) 是醫學之父，其著作涵蓋了疾病的性質和原因，以及如何治療以達到治愈的原則。
- (4) **梭倫** (Solon) 是政治的改革者，提出了公民享有平等權利的思想，介紹了陪審團審判的概念，推崇信奉各神明的自由。人們相信是他建立了一個共和國的基礎。在他之前，另一個人 (Draco) 的改革太嚴厲了。
- (5) **希羅多德** (Herodotus) 是歷史之父。他將世界分為歐洲 (希臘) 和亞洲 (波斯)。希臘人將波斯人描繪成邪惡的人。

4.21 雅典精神：自由、平等、民主和法治

- (1) 民主：「我們的憲法被稱為民主，因為權力不是掌握在少數人手中，而是掌握在全體人民手中。」但是，當時並不是每個人都喜歡民主。**柏拉圖** (Plato) 認為民主是無能者的統治。有些人更認為民主是暴民統治 (「多數人的暴政」)：危險、不穩定和不明智。當時一位來訪的外國國王在看到直接民主的運作後說：「我感到驚訝的是在這裏，智者談論公共事務，而傻瓜卻作出決定。」
- (2) 守法：「我們在私人生活中是自由和寬容的；但在公共事務中，我們遵守法律。這是因為它值得我們深深的尊重。」
- (3)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當涉及到解決私人糾紛的問題時，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 (4) 用人唯才：「在公職上，當考慮是否提拔一個人擔任高於另一個人的職位時，重要的不是特定階級的身份，而是該人所擁有的實際能力。」
- (5) 開放態度：「我們的城市是向世界敞開的，我和我們從不驅逐一個外國人，也不會阻止他們看到或學習任何會讓敵人受益的秘密。」
- 秦朝時，李斯的《諫逐客書》建議開放門戶，吸引人才。他說：「是以泰山不讓土壤，故能成其大；河海不擇細流，故能就其深……夫物不產於秦，可寶者多；士不產於秦，而願忠者眾。今逐客以資敵國，損民以益讎，內自虛而外樹怨於諸侯；求國無危，不可得也。」**
- (6) 普通人治國：「……而且作為一般規則，國家最好由街上

的人而不是知識分子來管理。這些人想要顯得比法律更聰明……結果，他們經常給他們的國家帶來毀滅。但另一類人——那些對自己的智慧不那麼自信的人——願意承認法律比他們更明智……。」

你可能會對這些話（遠在大約二千五百年前說的）印象深刻。但你不應該忽視雅典有很多社會問題的事實。問題之一便是財富分配不均。柏拉圖將雅典描述為「兩座城市……一個是窮人的城市，另一個是富人的城市，一個與另一個交戰」。為何一個理論是普通人治國的國家會出現貧富懸殊的現象？

- (7) 雅典人認為擁有權力的人會濫用權力，他們設計制度來防止濫用權力。他們既以多數票選出了一些官員，又通過抽籤選擇人。此外，有一種制度（排斥制度）讓雅典人可把權勢過大的公民流放在外十年。
- (8) 在雅典，決定被告無罪或有罪的權利在人民（陪審團），而非法官。法官只負責確保審判的規則得以遵守，判決卻是由人民（陪審團）做出。
陪審團制度，問題多多。但是，話說陪審團制度是自由的明燈。在獨裁統治的司法制度下，你會看不到陪審團制度。最近，英國政府亦建議取消大部分的陪審團審訊。
- (9) 古希臘人以其性自由聞名。城邦建設了國營妓院，同性戀（無論男女）都很常見。我們可以在希臘詩歌、歷史和哲學中發現描述同性戀的內容。希臘人將老人和年輕人之間的愛情視為一種保護的指導。希臘有陶器上的繪畫，描繪了雞姦、肛交或口交，甚至人獸交。

為甚麼古雅典有城邦式的「民主」思想，而在中國雖然有「百家爭鳴」，卻沒有產生民主思想呢？雅典的眾多「知識人」，是不是在沒有「老闆」或「未來老闆」的情況下思考理想的統治制度是怎樣的？而春秋戰國的「讀書人」大多數只是提出治國方略的策士，從而希望「貨與帝王家」，以求一官半職？雅典是個小城邦，所有公民（約佔人口三分之二）可以集合在城邦中的廣場開會和投票。中國沒有出現過小國寡民的城邦制。還有，民主政治是比較注重「量」（少數服從多數）而較少注重「質」的。相反，中國文化比較重「質」而輕「量」。中國人認為事理是否正確不能用人數多寡來決定。

4.22 伊朗（波斯）襲擊雅典

- (1) 伊朗是一個超級大國。而雅典只是一個城邦，但是希臘人在伊朗和雅典的土地之間建立了許多城邦，成為了一個很大的希臘語世界。伊朗人和希臘人互相看不起對方。在這種情況下，伊朗與希臘語世界之間的衝突是難以避免的。伊朗屬的城邦發生叛亂時，雅典支持叛亂。於是，伊朗出兵雅典。但是，令人驚訝的是雅典這個小城邦竟然擊敗了伊朗（Battle of Marathon）。
- (2) 作為一個超級大國，伊朗很難忍受這樣的失敗。十年後，伊朗再次出兵。希臘人（這次由斯巴達領導）抵抗，伊朗人贏得了陸戰而佔領雅典，放火焚城。但是，後來雅典在海上擊敗了伊朗（Battle of Salamis）。

伊朗兩次出兵攻打古希臘的城邦，但都失敗而回。歐美的歷史，將此解讀為「西方的文明戰勝了東方的專制」。幾個世紀

以來，西方一直利用雅典（據說代表西方自由）戰勝伊朗（據說代表東方暴政）作為政治宣傳。西方人的心底裏都認為西方是代表「好」的，而東方是代表「壞」的。這種心態，會變嗎？近年有一個荷李活電影（〈戰狼 300〉）仍然是充滿了「東方主義」，戲中的希臘人都是好人，而伊朗人都是壞人。

4.23 雅典走上帝國之路

雅典只是一個小城邦，卻能打敗伊朗，它變得傲慢起來了。雅典開始欺負其他希臘城邦，又使用從其他城邦收集回來的部分資金在雅典建造華麗的建築，而不是用在城邦公民的公益上。雅典不允許城邦離開聯盟，又入侵了他們，屠殺了不聽話的城邦人民。一個曾經引以為傲的城邦變成傲慢的帝國，許多城邦再也忍受不了，他們奮起為解放和獨立而戰。他們期望斯巴達（雅典的傳統競爭對手）來領導。經過多年的戰鬥，雅典戰敗。希臘的民主時代結束了。

遺跡：（雅典）帕特農神廟（Parthenon）

4.24 古希臘哲學家帶領人類走出蒙昧

(1) 世界是由甚麼構成的？星辰怎麼會出現在天空中的？究竟宇宙有多大？你對周圍發生的事情有甚麼解釋？在過去，人們相信超自然的力量，向他們的神尋求解釋。在希臘城邦，一些智者開始為這些問題尋找理性的答案，這些熱愛智慧的人被稱為哲學家。他們充滿了好奇心，試圖用理性來解釋世界的現象。例如，他們想知道形成世界的基

本物質：是水、空氣、火還是土？他們用數學來解釋宇宙。這標誌著人類智慧史上的一個轉捩點：從迷信走向理性。智者起初對物質世界感興趣。很快，他們又問了其他的問題。我們如何認識我們知道的知識？我們應該如何生活？

(2) 希臘人為文明作出了巨大貢獻。為甚麼希臘人取得了如此大的成就？大多數歐洲人認為這些貢獻是「希臘奇跡」。但是，部分希臘哲學和科學是來自埃及的古老文明。例如，一位早期的希臘哲學家（Thales）被認為曾前往埃及。一些埃及人認為希臘「竊取」了埃及的思想。

4.25 在雅典，有三位重要的「愛智者」（一門三傑），奠定了西方哲學的基礎。

(1) **蘇格拉底**（Socrates）

他說：「我只知道一件事，就是我一無所知。」他質疑人們的基本信念。他發問、發問、再發問，問了諸如「甚麼是正義？」、「甚麼是真理？」和「甚麼是善？」之類的問題。他用理性檢驗了答案。當他辯論時，他總是從一個定義開始。他使用了稱為辯證法（dialectics）（對立觀點之間的對話）的方法。他的辯證提問方法奠定了理性思考的基礎。他想知道生命的意義。他說：「未經審視的生活不值得過。」對他而言，正義的生活（照顧靈魂的道德福祉）是關鍵。他是道德學之父。但是，雅典的一些人認為他是在製造麻煩。其中一項指控是他用有爭議的思想腐蝕了年輕人。他受審，被判有罪和處死。

(2) 柏拉圖 (Plato)

他是蘇格拉底的學生。他想知道真正的知識是基於甚麼。他認為表像和現實之間存在顯著差異。他認為人類的感官世界並不給予我們真正的知識，只是顯示世界的樣子，而世界又只給我們陰影、感覺和意見（感覺之知，不是真知）。他認為，真正的知識（像數學一樣）是智力中的一種觀念（觀念世界）。換句話說，它只是從思考所得來的，而不是看到的真理。他將「善」（「唯一」）描述為所有其他形式和知識的最終來源。

他不喜歡民主，認為民主是窮人和無知者對受過教育和博學鴻儒之士的統治。他指責民主使公民「無所事事……和貪婪」。他推崇智者（哲學家國王）的統治，其理想中的社會是一個眾人按其能力各司其職的和諧社會。

(3) 亞里士多德 (Aristotle)

他是柏拉圖的學生，卻「吾愛吾師，吾更愛真理」。師傅喜歡數學，而徒弟則喜歡觀察。他認為經驗是知識的源泉，邏輯是知識的結構。他是一個知識淵博的人。他在多種學科包括哲學、倫理學、邏輯學、政治學、生物學和物理學等知識作出貢獻。他觀察世界，收集資訊，然後對資訊進行分類。這種基於觀察和實驗的方法奠定了實證科學的基礎。

他相信和諧，提倡過一種適度的生活，根據每個人自己獨特的潛能過有意義的生活，這樣幸福自然會隨之而來。

政治的目的只是找到一個具有最大優點和最小缺點的制度。他認為，最好的政府形式是結合了一人統治（君主

制）、少數人統治（寡頭政治）和多數人統治（民主）的混合體。最完美的政治共同體是中產階級控制並領導其他兩個階級的政治共同體。

他認為一定有某種最終原因開啟了宇宙的整個運動過程。他稱此為「不為所動的推動者」。許多後來的宗教將這種力量與他們信奉的神聯繫起來。

雅典是個奴隸制度社會，有許多奴隸（約佔人口的三分之一），他們沒有任何選舉權。可以說，希臘文明是建立在奴隸勞動之上的。希臘公民有悠閒時間閒談、閒談再閒談，因為有許多奴隸為他們服務。亞里士多德 (Aristotle) 和其他希臘智者一樣，認為奴隸制是自然的，他聲稱他們「天生是奴隸」。為甚麼蘇格拉底、柏拉圖和亞里士多德這三位宗師都沒有質疑過雅典的奴隸制度？

4.26 古希臘人道嗎？

古希臘有一種名為「槽刑」（scaphe）的酷刑（話說源於伊朗）：「……犯人放進一艘船或挖空的樹幹……只露出頭和四肢。犯人不斷被餵食，卻只能躺在自己的排泄物當中。他的身上被塗滿蜂蜜……生出蠕蟲和蛆蟲，逐漸蛀食他的身體，鑽進他的腸子裏……他的肉身和器官都被蛀食殆盡之後，犯人才會死去……」⁽³⁾

每個文明，不論是如何的先進，都會有另外的一面，只是你知道還是不知道。對嗎？

希臘語世界 (The Greek-speaking world)

4.27 亞歷山大大帝 (Alexander the Great)

馬其頓 (Macedon) 是希臘眾多城邦中的一個王國，位於邊界，而亞歷山大在二十歲時成為該國的「少年國王」。他打敗了許多不聽命於他的城邦，成功地「統一」了希臘。他很殘忍，只要有城邦膽敢反抗，必遭他徹底摧毀。這嚇怕了許多城邦，連雅典亦投降了。他開始「東征」，打敗了伊朗，摧毀了伊朗的首都 (Persepolis)，殺盡了「他們遇到的所有成年男性」，搶走了這座城市的寶藏。然後他繼續向東進軍，在沙漠、山區和森林中戰鬥，一路戰鬥到印度北部。在不少於十年間，他殺人無數。他把征佔的地方搜括回來的金銀財寶用作其軍團的酬勞。最後，他的士兵疲憊了，拒絕再往前走。他別無選擇，只能返回巴比倫，在三十三歲時便去世了。

沒有人邀請希臘人「文明化」東方人。然而，他從希臘一路進軍到印度，創造了無數的殺戮戰場，把希臘文化強加給不願意接受異族統治的當地人。然而，幾個世紀以來，他一直（現在仍然）被西方視為可以效仿的榜樣。歐美人視他為英雄，解讀他的「東征」為「把西方的光明帶到黑暗的東方」。西方顯然沒有對這種侵略感到羞恥。任何向東方進軍的人都會成為英雄，而任何從東方向西方進軍的人（如阿提拉或成吉思汗）卻都是邪惡的。事實上，「東方與西方」的概念源於希臘對伊朗的侵略。

今時今日，「西方」是怎樣看「東方」的？自古以來，歷史是不是一次又一次地重演？

4.28 泛希臘化世界 (The Hellenistic World)

(1) 希臘佔領下的埃及

埃及曾經兩度被伊朗（波斯）侵佔。希臘 (Alexander the Great) 侵佔埃及，傳說當時埃及人樂見希臘人趕走伊朗人，視希臘人為解放者。希臘人透過托勒密王朝 (Ptolemy) 在埃及統治了三百多年。由於埃及人的人數遠超過希臘人，希臘統治埃及並不容易。為了贏得埃及人的心，希臘統治者選擇表現得像法老王一樣，亦繼續供奉埃及的神。在希臘佔領期間，亞歷山大 (Alexandria) 成為埃及的新都城，又是世界的知識中心。歐幾里德 (Euclid) 住在亞歷山大，寫了《幾何原理》 (*Elements of Geometry*)。二千多年來，它一直被用作教科書，並被認為是有史以來最成功的書。他被視為幾何學之父。

古埃及走上了被一個又一個外族佔領之路，前後長達二千多年。因此，現在的埃及和古埃及可以說是已經面目全非了。

(2) 希臘佔領下的伊朗

希臘人透過塞琉古王朝 (Seleucid) 延續了在伊朗的統治約一百八十年。伊朗人有著悠久的歷史，他們以自己的文明感到自豪。他們抵抗希臘的佔領。其中一個伊朗部落征戰多年之後建立了一個王朝，後來被稱為安息 (Parthia)。希臘在伊朗的管治逐漸瓦解。

4.29 希臘化哲學 (Hellenistic philosophy)

希臘人面對著戰爭和苦難。人們開始思考，在一個充滿苦難的世界，人應該如何生活。希臘語世界的哲學從外在世界尋求真理轉向培養內心的平靜。

(1) 犬儒 (Cynicism)

過度的慾望是問題之所在。為了過美好的生活，人們應該擺脫由情緒、慾望和恐懼引起的問題。這可以通過生活簡樸、不求名利、知足常樂來實現。

(2) 懷疑主義 (Skepticism)

世事是沒有確定性的，所以盡量不妄下判斷，以得到內心的平靜。

(3) 伊比鳩魯派 (Epicureanism)

一個學者 (Epicurus) 在雅典建立了一所名為「花園」的學校，不尋常的是，他的學生包括了婦女和奴隸。他們生活的目的是內心的平靜，慾望應減少到簡單和可實現的水平。「如果你沒有恐懼，躺在稻草床上，這比起擁有一張金沙發和豪華的桌子，卻沒有內心的平靜要更好。」真正的快樂在於開發智慧和珍惜友誼所帶來的快樂。不必懼怕死亡。

(4) 斯多葛派 (Stoicism)

一個人無力改變宇宙的自然法則，那便只應著眼可以改變的事情。坦然接受命運的安排，順應自然本性而活，這是與自然和諧相處之道。要實現和諧與幸福應須追求美德而非享樂。

斯多葛派的思想中，有哪些和中國的道家思想相似？

羅馬共和國 (Roman Republic) (公元前 509 – 公元前 27)

4.30 從王國到共和國

羅馬國王欺負貴族，貴族反叛，終結國王的世襲統治，建立共和政體。羅馬人設計了一種政制來避免獨裁統治。政府由兩名官員（稱為執政官）(consuls) 領導，任期為一年。決策機構是參議院 (Senate)，這是一個由三百名主要公民組成的議會。參與治理共和國的權利最初僅限於貴族，這是一種有限的民主形式。多年來，普通公民不得不為自己的基本需求而奮鬥。經過一番鬥爭，政治權力擴展到了普通公民（僅限男性）。該制度試圖在貴族和人民的利益之間取得平衡。但是，奴隸並沒有任何權利。

4.31 〈十二銅表法〉 (The Twelve Tables) (公元前 450)

當法律不公開時，當權者會較容易通過操縱法律來濫用權力，可以「莫須有」地隨意判任何人犯法，正所謂「死了也不知原由」。因此，羅馬人公布了成文法，寫在十二塊板上，公開展示出來，以結束祭司和貴族的濫權行為。〈十二銅表法〉原文已經散失。羅馬法律確定了「財產私有」和「權責對等」，又定下了公平的程序法。

〈十二銅表法〉是古羅馬的第一部成文法典。該法源於貴族與平民鬥爭，限制了貴族對習慣法的任意解釋。它是歐洲大陸法的起點。法治是羅馬對文明的貢獻之一。

非洲

4.32 迦太基 (Carthage)

羅馬共和國合併了部分義大利半島的土地。然後，它開始侵略鄰邦，成為地區大國。迦太基是北非的一個城邦，是一個海上強國。地中海能容納兩個主人（迦太基和羅馬）嗎？有一個大島，叫做西西里島，矗立在羅馬和迦太基之間。羅馬和迦太基為爭奪西西里島的控制權而戰，戰爭持續了二十四年。迦太基輸掉了戰爭，羅馬獲得了它的第一個海外省份。

希伯來人 (Hebrews)

4.33 早期有關希伯來人的故事只是傳說，而不是有文字紀錄可查的信史。希伯來人的祖先是遊牧民族，在埃及居留了幾百年。傳說**摩西** (Moses) 把他們帶出埃及，來到了西亞（中東），形成了十二個支派。

當時的埃及，既有文字，亦有文字史，卻沒有記載這些故事。

4.34 大衛王 (David) 和所羅門王 (Solomon)

- (1) 傳說大衛是殺死巨人 (Goliath) 的牧童。長大後，他成為了一名戰士。十二個希伯來支派支持他，使他成為統一的以色列的王。他選擇耶路撒冷 (Jerusalem) 作為首都。
- (2) 據說所羅門王是地球上最聰明的人。他建造了聖殿，但他是好色之徒，有七百個妻子和三百個妾。

4.35 **所羅門王**死後，希伯來人的王國一分为二：以色列王國和猶大王國。

(1) 以色列王國 (Kingdom of Israel) 滅亡

當時，亞述人 (Assyrians) 是世界上第一大軍事帝國，領土從伊朗 (波斯) 延伸到埃及。亞述人以其殘忍而聞名，善於運用心理戰術。如果他們的敵人不投降，就會被徹底摧毀，戰俘被殺死，孩童被弄盲，田地亦被鹽覆蓋以絕生機。亞述人消滅了以色列王國，以色列失去了十個支派。

(2) 猶大王國 (Kingdom of Judah) 滅亡

多年之後，猶大王國也遭遇同一命運，被新巴比倫消滅了。希伯來人的所羅門聖殿被毀，許多耶路撒冷的希伯來人被迫遷到巴比倫。猶大王國的遺民從此被稱為猶太人 (Jews)。

4.36 在巴比倫的猶太人 (「巴比倫之囚」)

- (1) 生活在巴比倫的猶太人問自己，為甚麼他們要受苦？他們的答案是，他們沒有專一敬拜唯一的神。於是，他們決定只敬拜一個神 (耶和華)。他們實行飲食限制 (例如不吃豬肉、貝類)，戒律生活。他們禁止同性戀，禁止猶太婦女與外國人結婚。一場宗教革命開始了。
- (2) **但以理** (Daniel) 是在巴比倫的流亡者之一。當他被扔進獅子窩時，獅子沒有吃掉他。他能夠解釋國王的夢。他預言了歷史的終結、最後的審判和神的王國。

4.37 猶太人編撰《摩西五經》（*Pentateuch*）（*Torah*）

傳說希伯來人在**大衛王**時已經開始編寫他們口誦的教事，而當這些猶太人在巴比倫（近五十年）時，他們便用希伯來語編撰這些故事，後來被稱為《摩西五經》或「上帝之法」。《摩西五經》包括創世記、出埃及記、利未記、民數記和申命記。猶太教相信《摩西五經》是神所口述，一代傳一代到「巴比倫之囚」時用文字記錄下來的。

傳統觀點是《摩西五經》是**摩西**所寫的。現在觀點是《摩西五經》是不同時期的資料在一段長時期整合而成。

《摩西五經》（《希伯來聖經》）

故事只屬傳說而非當時有文字紀錄可查的信史

4.38 「創世」：神用了六天時間創造了宇宙。第七天，祂休息了。

- (1) 根據一項基於《摩西五經》的推算，創造世界應該發生在公元前3761年，即約五千八百年前。科學給《摩西五經》帶來的問題來了。難道世界不是比《摩西五經》所說的要古老得多嗎？化石告訴我們甚麼？科學與宗教是否難以共存？
- (2) 這個世界有沒有造物主，我們可能永遠都不會知道答案。但是，《創世記》的故事與科學並不相符。順帶一提，為甚麼《創世記》沒有提到恐龍？
- (3) 不要忘記，傳統猶太教的立場，《摩西五經》的內容是史實。

4.39 大洪水：人們一再悖逆神，使神很生氣。神決定殺死所有生物，只會饒恕**挪亞**及其直系親屬和某些動物。神叫挪亞登上一艘船，然後祂製造了一場洪水。結果，地球上的所有人（大概包括中國人和印度人）都被摧毀了。然後，神又應許說：「我再也不會因為人而詛咒大地了……我再也不會毀滅所有的生物了。」

- (1) 這個大洪水故事是虛構的還是真實的？許多文化都有關於大洪水的故事，但是卻沒有記錄有發生過這一個世界級毀滅性的大洪水。中國歷史源遠流長，為甚麼在中國的歷史或傳說中根本沒有這個世界級大洪水的記載？如果有人說「大洪水」只是個寓言，那麼你昨天說是史實，今天卻說是寓言，究竟是由誰來決定哪個故事是虛構的，哪個故事才是真實的？無論如何，這個「寓言」想講什麼道理？
- (2) 神因為生氣而殺人，神難道不是嫉妒、脾氣暴躁和殘忍嗎？還有，為甚麼神不能事先知道人類的不當行為，因而也沒有需要發脾氣呢？想像一下，世界上除了極少數人之外，所有人都不得不死在洪水中。究竟孩子或還在母親肚裏的胎兒做了甚麼錯事，要被判處死刑？理論上當時中國人無一生還。究竟中國人做錯了甚麼事而要被不分老幼、不分善惡地滅種滅族？如果這真的發生了，神難道不是人類歷史上最大的殺手嗎？這樣的「人類滅絕」是否與《福音書》的愛人的神一致？順帶一提，神似乎不知有中國人和印度人，對他們沒有說過半句話。還有，動物們究竟做錯了甚麼，要被滅絕呢？

- (3) 一個人閱讀《聖經》之前，已先入為主地意識到這是一本神聖的書，心理上感到內容必是正確，是不能亦不應挑戰的。當從《聖經》看到神好的一面時，讀者感覺良好。當從《聖經》看到壞的一面時，讀者便會尋找理據把壞事解釋成好事，或者解說壞事只是寓言而不是事實。這種態度，是不是知識人應有的態度？

4.40 亞伯拉罕 (Abraham)

亞伯拉罕住在蘇美爾（今天的伊拉克），是個遊牧人，沒有固定的土地。神和他立了一個「約」：亞伯拉罕信神為唯一的神，神視他為「神的特選子民」和賜給他「應許之地」（迦南）。有一天，神考驗他的忠誠，要他獻上他的兒子作為祭物。他服從了，把兒子綁在祭壇上。當他舉起刀子要殺死兒子時，神告知他停下來。他的順從使神喜悅。

- (1) 初時，希伯來人是不是一個多神的民族？後來，他們是不是選擇了其中的一個神，耶和華 (Yahweh)，為他們唯一的神？耶和華是不是一個戰神的名字？
- (2) 地球上有許多民族。神為甚麼偏愛希伯來人？如果一個人信神，但他卻不是希伯來人，怎麼辦？基於常識，我不認為神會偏愛任何人，我不認為神只會對希伯來人、基督徒或阿拉伯人說話。如今，說英語的人甚至可能認為神說的是英語。中國的老百姓是善良的人，印度人是不喜歡武鬥的。我不認為神會忘記了印度人或中國人。
- (3) 為何猶太人會選擇和一個戰神立約？神保護信徒，給信徒土地，而信徒要絕對服從神？試問，這是疑似甚麼的組

織？印度教、佛教和道教都沒有這種概念。中國人信很多神，其中一個是財神。

- (4) 為甚麼神要一個父親殺他的兒子？試問，為何神會玩這一個危險遊戲？如果神想測試亞伯拉罕的順服，這是不必要的，因為神是全能的神，他會事先知道他的反應。故事中有甚麼跡象表明殺死自己的兒子是不道德的嗎？神難道沒有要求他無視道德（殺死他的兒子）而做出「信仰的飛躍」嗎？你的祖父會叫你殺死你的兒子以測試你對他的忠誠嗎？這樣的故事危險嗎？我們不時從大眾媒體中聽到有些人突然殺人，因為他們聲稱聽到了天上的聲音命令他們這樣做！

4.41 摩西 (Moses) 與《出埃及記》 (Exodus)

希伯來人在埃及住了四百多年。有一個法老王開始迫害他們，命令人殺死希伯來人的男孩。摩西帶領希伯來人離開埃及。神要懲罰埃及人，要殺死埃及每個家庭的長子。在希伯來人離開埃及的那天晚上，死亡天使會越過希伯來人的屋（逾越／Passover），使希伯來人免於死難。

- (1) 《出埃及記》是虛構的還是真實的？當時世界已經有了文字，連史詩（《吉爾伽美什史詩》）都有了。為甚麼當時在埃及或其他任何國家都沒有關於《出埃及記》的文字紀錄？
- (2) 法老王要把希伯來人的初生男嬰丟進河，這是一個大事件。為何埃及的歷史沒有提及過這件事？

- (3) 神要殺死埃及每戶人家的長子，這亦是一個大事件。為何埃及的歷史又沒有提及此事？懲罰嬰兒是不是無情的，何況是用死刑來懲罰嬰兒？埃及嬰兒犯了甚麼罪？你可能有很多解釋，長篇大論，雄辯滔滔。但是，將心比己，如果被殺的是你的愛兒……神是不是很殘忍？
- (4) 摩西帶著很多希伯來人出埃及，又遭到埃及大軍的阻止，為何埃及的歷史對此隻字不提？蘆葦海吞噬了法老王的大軍，為何竟然完全沒有任何當時的紀錄提及此事？
- (5) 《摩西五經》中充滿了名字，甚至日期。為甚麼在《出埃及記》中沒有提到當時法老王的名字？⁽⁴⁾ 如果有提到這個名字，便會很容易核實故事的真實性。奇怪。

4.42 十誡 (Ten Commandments) 的第一條誡命是「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

「你的同胞兄弟，或是你的兒女，或是你懷中的妻，或是如同自己性命的朋友，若暗中引誘你，說：『我們去事奉別神吧。』那是你和你列祖所不認識的，你四圍列國的神明，無論是離你近或離你遠，從地這邊到地那邊，你都不可附和他，也不要聽從他。你的眼不可顧惜他，不可憐憫他，也不可袒護他。你務必殺他；你先下手，然後眾百姓才下手，把他處死。要用石頭打死他，因為他想引誘你離開那領你出埃及地為奴之家的耶和華—你的神。全以色列都要聽見而害怕，不敢在你中間再行這樣的惡事了。」 (申命記 13:6-11)

「凡我所吩咐你們的事，你們都要謹守遵行，不可加添，也不可刪減。」 (申命記 12:32)

這個神，除了是個戰神（而不是太陽神或土地神或財神）之外，是不是還很霸道？你只可以信祂，還要聽聽話話不聽的便會死路一條？所以，如果你的兄弟要你拜佛或者去問黃大仙，你就要「先下手」和「用石頭砸死他」！試問，猶太教是不是一個「極權宗教」？佛教和道教有沒有這一種神？

4.43 攻佔迦南 (Canaan)

- (1) 《摩西五經》講述神給摩西的指示：要他大開殺戒。

「現在，你們要殺所有的男孩，也要把所有曾與男人同房共寢的女子都殺了。但那些未曾與男人同房共寢的女孩，你們可以讓她們存活。」 (民數記 31:17-18)

「在你們前面行的耶和華—你們的神必為你們爭戰，正如他在埃及，在你們眼前為你們所做的一樣；」 (申命記 1:30)

「那時，我們奪了他一切的城鎮，毀滅各城的男人、女人、孩子，沒有留下一個倖存者。」 (申命記 2:34)

「當耶和華—你的神把他們交給你，你擊殺他們的時候，你要完全消滅他們，不可與他們立約，也不可憐惜他們。不可與他們結親；不可將你的女兒嫁給他的兒子，也不可叫你的兒子娶他的女兒。」 (申命記 7:2-3)

「若那城拒絕和平，卻要與你打仗，你就要圍困那城。耶和華—你的神把那城交在你手裏時，你就要用刀殺盡城裏的男丁。至於婦女、孩童、牲畜和城裏所有的，你都可以取為自己的掠物。從仇敵所掠奪的，就是耶和華—你神所賜給你的，你都可以享用。」 (申命記 20:12-14)

「但是這些民族的城鎮，就是耶和華—你神所賜給你的產業，其中凡有氣息的，一個都不可存留。你要照耶和華—你神所吩咐的，將這些赫人、亞摩利人、迦南人、比利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全都滅絕」（申命記 20:16-17）

(2) 《約書亞紀》是講述希伯來人攻佔迦南的血淋淋史詩。

「他們把城中所有的，無論男女老少，牛羊和驢，都用刀殺盡。」（約書亞記 6:21）

「約書亞沒有收回手裏所伸出來的標槍，直到他滅絕艾城所有的居民。只是牲畜和城內所奪的財物，以色列人都照耶和華所吩咐約書亞的話，取為自己的掠物。」（約書亞記 8:26-27）

「約書亞對他們說：『你們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當剛強壯膽，因為耶和華必這樣處置你們要攻打的所有仇敵。』」（約書亞記 10:25）

「隨後，約書亞把這五個王殺死，掛在五棵樹上。他們就被掛在樹上，直到晚上。」（約書亞記 10:26）

「這樣，約書亞擊敗全地的人，就是山區、尼革夫、低地、山坡的人，和那裏的眾王，沒有留下一個倖存者。他把凡有氣息的完全滅盡，正如耶和華—以色列的神所吩咐的。」（約書亞記 10:40）⁽⁵⁾

(1) 讓我們從迦南（大約是巴勒斯坦所在地）居民的角度來看這個問題吧？你沒有土地，我有土地。你的神（自稱是萬物的主人）對你承諾將我的土地交給你，然後你的神指令你用武力去趕走我。試問，這是合理的嗎？神想給祂的特選子民一塊肥沃的土地，祂（作為神）可以很容易地做到

這一點（例如，通過創造或開墾）。試問，為何神要大開殺戒呢？

(2) 這個戰爭，與一般的戰爭不同，因為它是神啟動的，是神的戰爭。祂為甚麼要利用祂的子民來做種族滅絕的工作？如果神想要懲罰一個墮落的人，祂（作為神）可以很容易地做到這一點（比如，通過一場小洪水或地震）。即使所有居民都道德敗壞，這是否可對他們進行種族滅絕（包括無辜兒童和未出生的胎兒）呢？神是不是「駭人聽聞的榜樣」？有說（Thomas Paine）：「相信殘酷的神會造就一個殘忍的人。」你怎樣看？

(3) 古今中外，許多人效仿這個榜樣：妖魔化敵人，然後開始屠殺。這會是正確的嗎？在歷史中，每當有人發動戰爭時，他們總是會宣傳敵人是邪惡的來開始。

(4) 為何神會以處女（可以存活）和非處女（殺）的分別來決定生死？神愛不是處女的人嗎？

(5) 在中國文化中，首先，從來沒有一位神仙宣揚祂擁有的土地；其次，沒有一位神仙向信徒承諾可把他人的土地交給祂「特選的子民」；第三，沒有一位神仙發動過種族滅絕戰爭來佔領土地。

4.44 征服迦南是事實還是虛構？為何耶穌對此隻字不提？基督徒對神的行為可以作出甚麼解釋呢？

(1) 早在 200 年代，一位基督教智者（Origen Adamantius）認為征服迦南應該被解釋為寓言。

如果故事是好的，你就說這是事實。如果這個故事很糟

糕，你就說這是一個寓言。但是，問題來了，究竟是由誰來決定哪些是事實，哪些是寓言？無論如何，神想假託這個故事說甚麼道理？亦不要忘記，猶太教的立場是《摩西五經》的內容是事實。基督教的核心價值是愛，有說基督教是一個愛的故事。

- (2) 在 1500 年代，另一位基督教智者 (John Calvin) 對大屠殺作出了這樣的解釋。他說：「……不分青紅皂白和無差別的屠殺 [迦南人]，不分年齡和性別，包括婦女和兒童、老人和年老體弱的人，如果不是按照神的命令執行，這似乎是一場不人道的屠殺。但是，由於祂掌握著生死，祂理所當然地註定了這些國家的毀滅，這結束了所有的討論。」

但是，如果你可以接受這樣的論點（神是不會錯的，講完），你會如何看待對伊斯蘭極端分子或者任何其它宗教的「恐怖主義」行為的類似解釋？

- (3) 在 2000 年代，有一位基督教學者 (Christopher Wright) 說：「這並不意味著神因此必須對每個人或每個國家友善，無論他們的行為如何。神仍然是所有人類行為的道德審判者，這是聖經見證中同樣重要的一部分，即神在歷史中對惡人的審判……這就是對迦南地的征服被清楚地解釋的方式。」⁽⁶⁾

這難道不是「神不會做錯事」的同一論點嗎？如果神的公義不能由人類按照人類公義的標準來判斷，那麼祂的公義可以用甚麼標準來考慮呢？

4.45 《摩西五經》是如何看待男女平等的？

「又對女人說：『我必多多加增你懷胎的痛苦，你生兒女時必多受痛苦。你必戀慕你丈夫，他必管轄你。』」（創世記 3:16）
「若有男子遇見沒有許配人的少女，抓住她與她同寢，被人發現，這男子就要拿五十銀子給女子的父親，並要娶她為妻，終身不可休她，因為他玷污了這女子。」（申命記 22:28-29）
「但若這事是真的，找不到女子貞潔的憑據，他們就要把這女子帶到她父家的門口，城裏的人要用石頭打死她」（申命記 22:20-21）

你相信這些是神的說話嗎？《摩西五經》是否把女人當作男人的財產來對待？如果女性在新婚之夜被發現不是處女，為甚麼她們會被石頭砸死？

4.46 《摩西五經》是如何看待奴隸的？

「人若賣女兒作婢女，婢女不可像男的奴僕那樣離去。主人若選定她歸自己，後來看不順眼，就要允許她贖身；主人既然對她失信，就沒有權柄把她賣給外邦人。主人若選定她給自己的兒子，就當照女兒的規矩對待她。若另娶一個，她的飲食、衣服和房事不可減少。若不向她行這三樣，她就可以自由離去，不必付贖金。」（出埃及記 21:7-11）
「至於你所要的奴僕和使女，可以來自你們四圍的列國，你們可以從他們中買奴僕和使女。那些寄居在你們中間的外人和他們的家屬，就是在你們地上所生的，你們可以從其中買人；他們要作你們的產業。你們可以把他們遺留給你們後代的子孫，作為永遠繼承的產業；你們可以使他們作奴僕。至於

你們的弟兄以色列人，你們彼此不可苛刻管轄。」（利未記 25:44-46）

神講東講西，包括買賣奴僕，但是有沒有質疑奴隸制度的道德？為甚麼神沒有說奴隸制是不道德的，並指示廢除奴隸制？只是說幾句話，便可以防止千多年來以千萬計奴隸的痛苦。為何不說？

秦朝（公元前 221 - 公元前 206）

5.1 統一中國

秦始皇統一中國。除了政治上統一外，他還統一文字、貨幣、法律、交通、度量衡等。他甚至試圖統一思想，燒了很多書（「臣請史官非秦記皆燒之。非博士官所職，天下敢有藏詩、書、百家語者，悉詣守、尉雜燒之。」），處死一批讀書人（「犯禁者四百六十餘人」）。

- (1) 當時北方的匈奴既「統一」、又「集權」，已經大國崛起了。秦始皇應該怎樣做？有一點遠見的領袖，是否應儘快自強，以求保國安民？如果秦始皇不進行「大一統」、不進行「集權」，而實行「分立」、容許思想上的「百花齊放」，是不是愚不可及？**劉邦**在成立了漢朝之後，有這麼多能人協助，仍然被匈奴打得落花流水，差一點連性命都保不了。
- (2) 千多年之後，美國打完東西戰爭又打南北戰爭，在「統一」戰爭死了六十多萬人。現在，美國已經「大一統」了很多年。歐洲各國分立，征戰多年，終於打出了兩個世界大戰，現在歐洲亦正走向「大一統」。「分立」與「大一統」各有利害。其實「分」中有「統」，而「統」中亦有「分」。應該基於每個國家的特殊情況，在「分立」與「大一統」之間取得平衡。

主要參考

- (1) Francois Gautier, *Nouvelle Histoire de l'Inde* (《被誤解的印度大歷史：被忽視與不容忽視的文明國度》), pp.85-86
- (2) Francois Gautier, *Nouvelle Histoire de l'Inde* (《被誤解的印度大歷史：被忽視與不容忽視的文明國度》), p.147
- (3) Tom Holland, *Dominion: How the Christian Revolution Remade the World* (《宗教統治》上), p.58
- (4) Christopher Eames, Who was the Pharaoh of the Exodus? *March-April 2023 Let the Stones Speak Magazine Issue*
- (5) 本書有關《聖經》章節的中文翻譯引用香港聖經公會網上聖經 (<https://www.hkbs.org.hk/>) 和合本 2010 (和修) (神版) 的中文翻譯。
- (6) Christopher Wright, *Old Testament Ethics for the People of God*, pp.472, 499
Chrisotpher Wright, *the God i Don't Understand: reflections on Tough Questions of faith*, pp.76-85

談古論今

從中華王朝看世界

作者： 陳志海
譯者： 姚嘉棟
編輯： 蔡詩詠 沈楓琪 張婉標
封面設計： Patrick Lim
內文設計： 4res
出版： 紅出版（青森文化）
地址：香港灣仔道 133 號卓凌中心 11 樓
出版計劃查詢電話：(852) 2540 7517
電郵：editor@red-publish.com
網址：http://www.red-publish.com

香港總經銷：香港聯合新書刊物流有限公司
台灣總經銷：貿騰發賣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4 樓
電話：(886) 2-8227-5988
網址：http://www.namode.com

出版日期： 2026 年 4 月
圖書分類： 歷史
ISBN： 978-988-8917-90-7
定價： 港幣 168 元正／新台幣 670 圓正

羅馬帝國的歷史，大多是羅馬人和義大利人寫的。大英帝國的歷史，大多是英國人寫的。美國的歷史，大多是英美人寫的。中國的《二十四史》基本上都是由改朝換代的勝利者組織纂寫的（《史記》和《三國志》可能除外），亦是從漢人的觀點寫的。寫歷史的人，多數都是社會精英、成功人士，是既得利益者。他們多數都是勝利者，往往只從既得利益者的角度看世界。我們看不到的，是事情另外一面的角度，因而我們亦較難看到平民百姓的角度。這是一種史學霸權。這種只講一面而不講另外一面的歷史，這種只從勝利者立場看世界的歷史，這種只以既得利益者角度所寫的歷史，會不會順理成章地植入一代又一代人的腦袋，成為了大多數人的知識？我們可以如何從史學霸權中解放出來？

常言道擺事實，講道理。但是世人是不是往往都是只擺自己的事實和講自己的道理？我們常常是從本方的角度看對方，卻很少甚至完全沒有從對方的角度考慮其立場和從對方的角度來反觀本方。

凡事要聆聽對方所擺的事實和所講的道理。我所講的聆聽對方，不是聆聽我們所講對方的故事，而是聆聽對方講他們自己的故事。我們要多些翻譯和閱讀世界各國的歷史書，多些了解他們是怎樣看世界的。這才是真正的知己知彼，這才是真正的互相了解。

知己知彼、虛心反省、獨立思考、易地而處、向雙重標準說不，凡事（尤其是自以為是「大是大非」的事）不要先有結論，後找理據。

我們能否從這個方向來改變思考的方法、處事的態度，讓我們走上世界和平之路呢？



HK\$: 168
NT\$: 670



專業出版 國際銷售
紅出版文化平台
加入我們：www.red-publish.com

ModE.
886-2-82275988
www.namode.com
圖書分類：歷史